



2024年年度报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5398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孙正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慧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1,387,624.67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27,616.02元。按照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52,761.60元；扣除2024年8月16日派发2023年度现金红利人民币13,829,966.76元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20,384,397.1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数量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总股本162,716,379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2,475,366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160,241,013股为基数，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15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403,615.2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2,403,615.20元；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0,147,584.6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52,551,199.8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45.71%。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403,615.2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1.2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参与分配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预案仍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新炬网络、发行人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炬有限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上海森泉	指	上海森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僧忠	指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朱栩	指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好炬	指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轻维软件	指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炬技术	指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新炬	指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新炬	指	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领算信息	指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探云云计算	指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香港新炬、SNCHK	指	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北京新炬的全资子公司
蒙悦科技	指	北京蒙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20%股权
新炬高新	指	上海新炬高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炬商贸	指	上海新炬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旗炬	指	上海旗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寻实	指	上海寻实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国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I	指	ArtificialIntelligence，人工智能
HI	指	HumanIntelligence，人脑智能
开源	指	OpenSource，是一种促进最终产品（通常是软件或程序）的免费访问和分发的理念。其中开源软件是指源码可以被公众使用的软件，并且此软件的使用、修改和分发也不受许可证的限制
信创	指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
智能运维 FASTER 方法论	指	公司提出的智能运维 FASTER 方法论，即 Foresight（洞察治理）、Automation（场景自动化）、Sense（感知观察）、Thinking（智能中台）、Engage（人机协同）、Review（运营复盘）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炬网络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New Centurion Network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NC Ne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正暘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燕松	张阳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000号中期大厦3楼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000号中期大厦3楼
电话	(021) 52908588	(021) 52908588
传真	(021) 52905151	(021) 52905151
电子信箱	IR@shsnc.com	IR@shsn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R区113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000号中期大厦3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63
公司网址	www.shsnc.com
电子信箱	IR@shsn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炬网络	605398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晔、杨博宇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533,059,763.05	636,505,934.35	-16.25	613,186,42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87,624.67	59,563,001.64	-64.09	56,950,03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31,625.63	55,723,044.67	-70.15	50,036,54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4,475.23	52,152,187.49	-230.93	61,659,487.1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2,640,399.66	1,065,215,772.77	-4.00	1,018,147,394.93
总资产	1,206,497,226.03	1,274,667,596.92	-5.35	1,233,600,225.96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3	0.37	-63.88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3	0.37	-63.88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0	0.34	-69.98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	5.71	减少3.67个百分点	5.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5.34	减少3.76个百分点	5.0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因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增加的，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公司按经调整后股数重新计算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35 元、0.37 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31 元、0.34 元。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3,817.54 万元和 3,909.14 万元，分别同比下降 64.09%和 70.15%；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均减少 63.8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减少 69.9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减少 3.67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3.76 个百分点，主要系随着客户业务系统的结构性转型，公司非信创产品的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同时，随着客户 IT 运维服务的需求和预算的调整，公司自有服务业务的收入和盈利水平同比下降。此外，公司为实现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战略，加大了运维大模型智能平台、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等研发项目的投入。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30.93%，主要系因客户自身资金需求，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3,304,564.23	127,857,623.22	126,493,343.60	145,404,23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6,431.56	9,173,022.61	6,377,517.35	-3,469,34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78,776.78	7,676,489.17	5,443,387.13	-5,067,02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59,378.43	8,658,513.71	-1,659,873.20	-15,223,737.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041.58		236,175.28	-1,65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2,396.73	各类政府补助	1,470,647.13	3,732,129.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21,598.09		2,170,507.79	3,316,134.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96.90		190,466.36	219,02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296.17		227,797.80	352,125.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4.29		41.79	24.08
合计	4,755,999.04		3,839,956.97	6,913,483.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5,33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的扶持资金。
自行开发生产软件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633,064.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返还。
增值税加计扣除	168,110.9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享受的税收优惠。
合计	6,131,175.05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1,834,107.77
券商理财产品				887,490.32
合计	-	-	-	2,721,598.09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密切关注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和信创产业持续发展和落地，围绕 IT 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积极投入到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场景和信创生态体系的建设和落地过程。

在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主业方面，公司坚持应用“HI+AI”人机协同的双向赋能路径及“企业级产品+本地化服务”的双轮驱动模式，扎实推进智能运维产品及相关技术研发工作，持续为各行业客户提供高质量运维产品及服务。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服务的客户业务系统的结构性转型，由原主导市场的外资品牌逐步向信创产品过渡，公司非信创产品的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收入受到影响。同时，随着客户 IT 运维服务的需求和预算的调整，公司自有服务业务的收入和盈利水平持续承压；国有企业对自身招投标工作的合规性管理体系又不断优化调整，要求公司在项目交付的时间、监管上更为前置和严格，验收程序延后，导致公司自有服务收入和毛利的实现过程相应延迟。

在新业务探索方面，公司为实现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将 AI 大模型与 IT 运维场景有效结合的新方向，报告期内加大了运维大模型智能体平台、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等研发项目的投入强度，旨在通过加强对 AI 技术的研发投入，实现业务效率的优化及产品与服务的智能化升级，进一步深化人工智能领域业务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主业，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信创落地。同时，公司紧跟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变革趋势，深入探索并研究 AI 大模型、智能体等相关技术领域。此外，公司持续巩固拓展行业生态圈，与国产数据库厂商战略合作，完成核心自主产品与国产化技术平台的相互认证体系构建，实现研发成果与产业生态的深度耦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3,059,763.0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25%。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23,876,145.2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1.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87,624.6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4.09%。

（二）报告期内具体经营情况

1、聚焦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主业，为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信创落地提供有力运营支撑和保障服务

公司长期聚焦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及运维产品主业，是一家具备企业级云数据中心全技术栈 IT 综合运维服务能力的智能运维服务商。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凭借丰富的行业客户服务经验、成熟的产品研发能力、完备的本地化交付网络以及完善的智能运维产品组合和大规模云原生场景产品化沉淀，已形成可以适配和支撑大规模信创产品上线投产的运维保障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为电信、金融、政府、交通、能源及建筑等行业客户提供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信创落地，为客户在信创架构下 IT 系统的稳定性和业务连续性提供强有力的运维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产品及服务创新升级，积极在各行业拓展标杆客户，其中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海关、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为报告期内新增代表性标杆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客户数量达 206 家，较上个年度增加 9 家。公司通过不断提高客户多元化水平及持续增强运维场景丰富性，进一步巩固了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能力。

2、紧跟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变革趋势，持续加强研发体系建设

近年来，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迅猛发展，有望为行业带来深刻的生产力变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 AI 大模型等技术在运维行业的应用和赋能，通过构建基于知识增强的混合建模框架以及与运维知识图谱的协同优化，探索构建汇集感知、决策、执行三大核心能力的运维智能体。同时，公司密切关注 IT 运维行业发展与变革趋势，深入探索并研究 AI 大模型、智能体等相关技术领域，积极推进运维智能体、数字员工的研发工作，在产品研发过程中积极研究利用智能算法和知识图谱等 AI 技术赋能智能运维与数字员工业务场景，通过在故障预警、告警处理、故障诊断、信创数据库管理、工单处理、自助数据分析等场景的应用，不断提升运维智能化水平。

2024 年，公司持续加强研发体系建设，投入研发费用共计 12,064.9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22.63%。同时，公司不断夯实专业能力和技术底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取得 13 项发明专利、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持续巩固拓展行业生态圈，积极参与行业生态多元化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拓展行业生态圈，积极融入行业生态体系，与行业伙伴持续开展多维度合作，助力行业生态多元化发展。

在国产数据库方面，公司成为阿里云意向产品生态伙伴并加入阿里云数据库产品合作计划，分别与达梦数据库、GBASE 南大通用等国产数据库厂商达成战略合作，继续共同深化国产数据库产业布局，提升运营支撑保障体系，推动信创生态共建共赢。

在公司自主研发产品认证方面，公司 ZnAiops 全栈智慧运维平台软件 V4.0 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炬技术 AIOPS 智慧运维平台软件 V4.0 与多家主流国产厂商及其产品完成相互兼容性测试认证。

4、积极开拓新业务与新渠道，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业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探云云计算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凭借该资质开展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业务，具体包括通过传统或智能的方式对短剧进行制作，并对短剧内容或短剧版权进行传统营销，或利用智能化的产品实现短剧内容的精准分发，目前该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在公司营业收入结构中占比较低。

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及香港地区的市场，公司同意北京新炬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此外，公司紧抓人工智能技术与政策带来的发展机遇，积极在 AI 相关领域进行战略布局，以新增募投项目“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及“基于海量用户行为的 AI 智能内容投放平台项目”为抓手，积极探索 AI 技术的未来应用方向与场景。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公司是一家以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提供商，公司业务聚焦的 IT 运维管理包括 IT 运维产品和 IT 运维服务两个层面，是企业通过产品和服务的有机整合和动态协作，共同对其所拥有和管理的 IT 软硬件资源及设施进行监测、维护和优化的过程。近年来，企业数字化转型、信创落地应用和数字中国建设进程不断加快，企业 IT 架构及数字基础设施日趋庞杂，良好的 IT 运维管理对企业的 IT 系统稳定性和业务连续性保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2025 年 1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态势良好，软件业务收入平稳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放缓。

公司秉承“做数字基础设施稳定运行的守护者”的使命，持续深耕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主业，致力于实现“成就无边界智能运维”的愿景。2024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要从全局高度认识和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全面赋能经济社会发展。要坚持改革创新和开放合作，持续优化数字经济发展环境，协同完善数据基础制度和数字基础设施，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2024 年 12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支持企业面向数据安全可信交换、高效流通利用，创新基础设施服务解决方案；聚焦一体化算力、公有云、低代码平台，以及可信数据空间等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据基础设施企业。

企业 IT 技术架构和系统软件的规模和数量不断增加，数字基础设施日趋庞杂，其核心 IT 系统的连续性、安全性和可用性保障压力持续增大。根据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技术服务分技术委员会下属智能运维国家标准编制组（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Standard, ITSS）2025 年 1 月 14 日发布的《中国智能运维实践年度报告（2023-2024）》，2021 年至 2025 年间，IT 运维分析相关软件（Information Technology Operation Analytics, ITOA）领域的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9.8%。这表明 AI0ps 市场在未来几年将继续保持强劲增长势头，为企业提供更智能、高效的 IT 运维解决方案。2024 年 7 月，大数据技术标准推进委员会（CCSA）发布《数据库发展研究报告 2024》，预计到 2028 年，中国数据库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930.29 亿元，市场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12.23%。数据库市场的蓬勃发展，催生了更多的数据库运维服务需求，与此同时也对运维服务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近年来，生成式人工智能、5G、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不断发展和投入应用，推动了智能运维市场的发展，其中，AI0ps 的发展更推动了自动化运维的显著进步。通过自动生成代码和生成合成测试数

据，AIOps 极大简化了运维任务，提高了运维效率和准确性。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公司密切关注 IT 运维行业发展与变革趋势，不断加大对 AI 大模型、智能体等相关技术领域的探索与研究，积极推进运维智能体、数字员工的研发工作。但公司 IT 运维智能体业务系 AI 智能体技术在 IT 运维行业的应用，与通用 AI 智能体在产品形态、应用范围等方面存在显著不同。

公司将继续秉承“成就无边界智能运维”的愿景，紧跟国家政策导向、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变革方向，不断迭代智能运维产品、优化专业服务，积极利用知识图谱和智能算法等 AI 技术赋能智能运维与数字员工业务场景，全面提升运维数字化、智能化能力，同时不断加强行业生态体系建设，持续迭代新一代智能运维解决方案，全面提升运维效率及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提供商，具备企业级云数据中心的全技术栈 IT 综合运维服务能力。公司以“成就无边界智能运维”为愿景，以“做数字基础设施稳定运行的守护者”为使命，通过“企业级产品+本地化服务”的双轮驱动模式和“HI+AI”人机协同的双向赋能路径，保障客户核心 IT 业务系统的连续、有效、稳定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为面向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提供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五个大类，分别为：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

1、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包括智慧运维软件产品及开发和智慧运维软件第三方运营服务。

(1) 智慧运维软件产品及开发：系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管理相关产品、数据资产管理相关产品、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相关产品、信创数据库云服务管理相关产品和相应的定制开发服务，包括软件产品和软件开发服务。

(2) 智慧运维软件第三方运营服务：系针对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相关产品、数据资产管理相关产品、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相关产品、信创数据库云服务管理相关产品以及其他国产化软件提供运维或运营服务，包括年度运维服务和专项工程服务。

2、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包括年度运维服务和专项工程服务。

(1) 年度运维服务：针对传统产品在客户合同服务期内完成约定服务范围的年度运维工作。

(2) 专项工程服务：针对传统产品中客户某一专项问题提供服务的专项工程服务。

3、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包括软件开发和软件产品，系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公司传统产品和相应的定制开发服务。

4、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向客户的 IT 数据中心等 IT 基础设施提供国内外各厂商的软硬件及相关服务。

5、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业务：通过传统或智能的方式对短剧进行制作，并对短剧内容或短剧版权进行传统营销，或利用智能化的产品实现短剧内容的精准分发。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探云云计算新开展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业务，目前该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在公司营业收入结构中占比较低。

此外，公司 IT 运维智能体业务正处于研发阶段，目前尚未形成收入，该业务系 AI 智能体技术在 IT 运维行业的应用，与通用 AI 智能体在产品形态、应用范围等方面存在显著不同，后续研发是否成功以及能否形成收入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技术服务模式、产品销售模式和采购销售模式等三大类。

1、技术服务模式

(1) 年度运维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基于 IT 数据中心软硬件、大数据及开源软件技术领域的年度运维技术支持服务。

(2) 专项工程服务是针对 IT 数据中心软硬件、大数据及开源软件、数据资产管理领域内专项问题提供针对性解决方案的专项工程服务。

(3) 软件开发服务是通过“产品+定制+服务”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管理、数据资产管理、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信创数据库云服务管理等相关产品的二次开发服务及定制开发服务。

2、产品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销售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管理、数据资产管理、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信创数据库云服务管理等相关产品。

3、采购销售模式

采购销售模式包含软硬件和原厂服务销售两种类型：软硬件销售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客户指定的数据平台所涉及的软硬件产品；原厂服务销售主要是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其数据平台所需的原厂软件升级许可服务和原厂硬件维保服务等服务产品，客户所购买的服务主要由原厂商负责实施。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研发及专业技术能力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产品研发及专业技术能力的建设，密切跟踪行业和技术发展的前沿方向，充分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模型算法、机器学习等新兴技术，从数据库、中间件、服务器和操作系统等多个层面适配客户已有的各类产品及系统，并已在广州、上海、杭州三地设立了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一种基于日志分析的业务调用链的网络故障定位方法”等 13 项发明专利，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拥有的发明专利合计达 115 项；新取得“ZnSQL 信创数据库性能分析及优化管理平台软件 V5.0”等 9 项软件著作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计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达 162 项。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ZnAiops 智能运维管理解决方案”成功入选《鑫智奖·2024 金融数据智能运维创新优秀解决方案》榜单。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资质证书；通过了 CMMI（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5 级评估；符合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二级标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 ISO/IEC20000-1:2018 等。

（二）运维支撑保障能力优势

公司作为一家具备企业级云数据中心全技术栈 IT 综合运维服务能力的智能运维服务商，长期聚焦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服务主业，对于传统商用系统软件、开源软件、云计算软件、大数据软件等均有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运维实践。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凭借成熟的产品研发能力、丰富的行业客户服务经验、完备的本地化服务及交付网络以及完善的智能运维产品组合和大规模云原生场景产品化沉淀，具备适配和支撑大规模信创产品上线投产的运维保障能力。公司以 ZnAiops 全栈智能运维产品体系、ZnSQL 数据库生态智能产品体系及 ZnDams 数据智能产品体系为核心的自研产品矩阵已具备快速接入与纳管能力并实现了产品能力的模块化。

近年来，公司与多家国产数据库厂商在产品、技术、人才培养、市场拓展及项目支持等多维度展开合作，建立长期合作模式和信息共享机制，共同深化国产数据库产业布局，提升国产数据库运营支撑保障体系，推动信创生态共建共赢。公司将坚持“产品+服务”的双轮驱动业务模式，坚定做好数字基础设施稳定运行的守护者。

（三）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高水平专业人才培养，始终注重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专业团队的打造和优化，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不断加强研发和技术人员储备，着力打造专业能力突出、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各类 IT 服务工程师和技术专家共计 1162 人，占在职员工总数的比例达 85.19%，其中：专业研发人员 455 人、十年以上从业人员 511 人，分别占在职员工总数的 33.36%、37.46%。实践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全面、人员配置合理、团队成员稳定的专业人才队伍已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

未来，公司将积极运用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等多元化工具，持续吸引各类行业优秀人才，增强人工智能相关技术领域的人才和技术储备，为员工提供具备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多样化的专业培训体系及顺畅的职业发展渠道，积极鼓励员工考取各类数据库专家认证等专业认证或资格证书，不断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质量，为支撑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四）市场及网络布局优势

依托上海总部和北京、广州、杭州三个区域运营中心及全国二十余个主要城市建立的分支机构或本地化技术团队，公司构建了完善有效的营销及服务网络，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及时提供保障服务，有效进行业务拓展。作为多云全栈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提供商，公司的下游客户分布广泛，已在电信、金融、政府、交通、能源及建筑等多个行业积累了优质客户。在人工智能、信创产业快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公司持续应用“智能运维 FASTER 方法论”，积累了一批标杆案例，在行业内拥有良好口碑，有力推动了公司在各行业的客户拓展工作。此外，公司积极融入行业生态体系，与上下游厂商、高校、科研单位等合作伙伴在行业研究、标准制定、兼容性测试认证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助力产业发展，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信创战略落地应用进程。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3,059,763.05 元，比上一年同期减少 16.25%；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23,876,145.2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1.24%，实现利润总额 23,502,492.6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87,624.6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4.09%。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33,059,763.05	636,505,934.35	-16.25
营业成本	315,170,718.32	399,319,373.06	-21.07
销售费用	28,685,294.81	28,688,168.58	-0.01
管理费用	57,309,796.95	55,436,899.40	3.38
财务费用	-7,981,786.78	-12,391,845.9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0,649,294.10	109,927,123.28	9.75
信用减值损失	-1,720,187.02	-1,218,194.1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037,749.70	-658,082.4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79.00	182.59	-56.73
营业外支出	373,731.52	121,209.78	20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4,475.23	52,152,187.49	-23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9,171.10	468,847.91	-1,43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80,969.15	-14,420,871.57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441.01 万元，主要系受市场存款利率整体下行，公司主动优化资金配置结构，增加理财产品投资规模，银行日均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存款收益同比下降。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50.20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一年内应收账款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137.97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合同资产账龄增长引起资产减值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56.73%，主要系本年度处置废品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208.33%，主要系本年度滞纳金同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230.93%，主要系因客户自身资金需求，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437.14%，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6,106.01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回购股份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和成本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信	358,702,708.30	200,967,928.70	43.97	-19.47	-25.13	增加 4.23 个百分点
金融	67,774,573.14	49,024,993.52	27.66	-2.53	-0.39	减少 1.56 个百分点
交通、能源及建筑	48,911,796.42	31,952,258.37	34.67	-27.22	-34.39	增加 7.14 个百分点
政府	9,768,067.38	6,928,541.76	29.07	6.84	6.15	增加 0.46 个百分点
其他	47,245,763.58	25,848,790.56	45.29	9.30	1.38	增加 4.28 个百分点
总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40.89	-16.10	-21.00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299,488,724.34	146,129,715.57	51.21	-13.52	-16.56	增加 1.78 个百分点
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107,010,502.16	97,891,028.22	8.52	-30.50	-28.72	减少 2.28 个百分点
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	97,682,862.14	47,693,809.28	51.17	20.94	25.99	减少 1.95 个百分点
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	28,028,412.97	22,459,280.20	19.87	-47.60	-53.23	增加 9.65 个百分点
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	192,407.21	548,679.64	-185.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40.89	-16.10	-21.00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南地区	206,655,123.50	113,753,455.03	44.95	-16.61	-20.78	增加 2.9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190,532,412.57	115,662,711.53	39.29	-14.14	-17.78	增加 2.69 个百分点
中北地区	133,686,302.61	84,014,381.18	37.16	-18.89	-26.37	增加 6.38 个百分点
港澳台地区	1,529,070.14	1,291,965.17	15.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40.89	-16.10	-21.00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采购销售模式	102,717,601.19	93,941,559.34	8.54	-33.29	-31.60	减少 2.26 个百分点
产品销售模式	9,807,283.23	4,478,328.79	54.34	-33.60	33.24	减少 22.91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模式	419,878,024.40	216,302,624.78	48.48	-9.86	-16.05	增加 3.8 个百分点
总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40.89	-16.10	-21.00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 公司交通、能源及建筑行业收入、成本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报告期该类行业客户收紧了预算开支而减少了项目需求所致，同时客户对自身招投标流程优化调整致使项目立项周期延长，导致公司部分项目收入实现相应延迟。
- (2) 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的收入、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服务的客户业务系统的结构性转型，由原主导市场的外资品牌逐步向信创产品过渡，公司非信创产品的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 (3) 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的收入、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对传统开发项目的预算收紧导致项目需求减少所致。
- (4)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短剧及智能内容制作与营销业务，本期毛利率为负，主要系新业务处于起步阶段，收入规模较小所致。
- (5)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港澳台地区业务，主要系公司对新地区客户业务拓展所致。
- (6) 采购销售模式的收入、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服务的客户业务系统的结构性转型，由原主导市场的外资品牌逐步向信创产品过渡，公司非信创产品的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收入受到影响所致。
- (7) 产品销售模式的收入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对开发项目的预算收紧导致项目需求减少所致。成本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客户对软件功能要求提高导致采购的供应商成本上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信	供应商成本	102,409,335.18	32.54	154,245,790.82	38.72	-33.61	
	人工成本	96,247,091.82	30.58	111,396,396.20	27.96	-13.60	
	其他成本	2,311,501.70	0.73	2,776,998.75	0.70	-16.76	
金融	供应商成本	21,330,361.88	6.78	18,052,753.62	4.53	18.16	
	人工成本	27,453,002.13	8.72	30,991,842.10	7.78	-11.42	
	其他成本	241,629.51	0.08	170,563.51	0.04	41.67	
交通、能源及建筑	供应商成本	4,209,077.21	1.34	12,307,185.23	3.09	-65.80	
	人工成本	27,273,485.91	8.67	35,607,038.51	8.94	-23.40	
	其他成本	469,695.25	0.15	788,157.60	0.20	-40.41	
政府	供应商成本	462,077.70	0.15	232,668.33	0.06	98.60	
	人工成本	6,440,938.40	2.05	6,292,893.50	1.58	2.35	
	其他成本	25,525.66	0.01	1,752.48	0.00	1,356.55	
其他	供应商成本	8,403,922.11	2.67	9,955,468.23	2.50	-15.58	
	人工成本	17,386,318.33	5.52	15,421,602.99	3.87	12.74	
	其他成本	58,550.12	0.02	120,910.31	0.03	-51.58	
合计	供应商成本	136,814,774.08	43.47	194,793,866.23	48.90	-29.76	
	人工成本	174,800,836.59	55.54	199,709,773.30	50.13	-12.47	
	其他成本	3,106,902.24	0.99	3,858,382.65	0.97	-19.4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供应商成本	26,449,670.71	8.40	26,207,576.79	6.58	0.92	
	人工成本	117,202,734.06	37.24	145,890,863.13	36.62	-19.66	
	其他成本	2,477,310.80	0.79	3,041,880.51	0.76	-18.56	
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供应商成本	97,739,670.40	31.06	137,219,475.44	34.45	-28.77	
	人工成本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其他成本	151,357.82	0.05	123,077.98	0.03	22.98	
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	供应商成本	5,558,320.24	1.77	7,746,345.71	1.94	-28.25	
	人工成本	41,798,247.54	13.28	29,985,997.60	7.53	39.39	
	其他成本	337,241.50	0.11	124,373.94	0.03	171.15	
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	供应商成本	6,962,067.50	2.21	23,620,468.29	5.93	-70.53	
	人工成本	15,356,220.58	4.88	23,832,912.57	5.98	-35.57	
	其他成本	140,992.12	0.04	569,050.22	0.14	-75.22	
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	供应商成本	105,045.23	0.03	0.00	0.00	不适用	
	人工成本	443,634.41	0.14	0.00	0.00	不适用	
	其他成本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供应商成本	136,814,774.08	43.47	194,793,866.23	48.90	-29.76	
	人工成本	174,800,836.59	55.54	199,709,773.30	50.13	-12.47	
	其他成本	3,106,902.24	0.99	3,858,382.65	0.97	-19.4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1) 公司电信行业的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该类客户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收入同比减少,相应成本随之减少。
- (2) 公司金融行业的其他成本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该类客户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深化,同比增加了中标的项目个数导致中标服务费成本上升。
- (3) 公司交通、能源及建筑行业的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该类客户对开发项目的预算收紧而减少了项目需求导致收入同比减少,相应成本随之减少。
- (4) 公司政府行业成本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该类客户的业务拓展形成了收入上升,相应的业务总体成本亦随之上升。
- (5) 公司其他行业的供应商成本和其他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该类客户收紧了预算开支而减少了项目需求导致收入同比减少,相应的供应商成本随之减少。人工成本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客户对公司提供服务人员的资质和技术能力的要求提高所致。
- (6) 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的人工成本和其他成本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该类业务的拓展力度形成了营业收入的上升,人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相应增加;供应商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随着公司技术团队的日益完善和提升,减少了该类业务对第三方技术服务商的技术需求,从而减少相应成本所致。
- (7) 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的成本较上年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对开发项目的预算收紧而减少了项目需求导致收入同比减少,相应成本随之减少。
- (8)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短剧及智能内容制作与营销业务,产生了供应商成本及人工成本。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0,461.4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5.9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34,149.17	64.06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634.2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5.1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费用	28,685,294.81	28,688,168.58	-0.01
管理费用	57,309,796.95	55,436,899.40	3.38
研发费用	120,649,294.10	109,927,123.28	9.75
财务费用	-7,981,786.78	-12,391,845.96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441.01 万元，主要系受市场存款利率整体下行，公司主动优化资金配置结构，增加理财产品投资规模，银行日均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存款收益同比下降。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0,649,294.1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20,649,294.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2.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5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3.3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286
专科	163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0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2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及经营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终止“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并新设“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及“基于海量用户行为的 AI 智能内容投放平台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另一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变革方向，持续推进研发体系建设，积极进行人才优化和储备。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12,064.93 万元，同比增长 9.75%。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4,475.23	52,152,187.49	-23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9,171.10	468,847.91	-1,43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80,969.15	-14,420,871.57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230.93%，主要系因客户自身资金需求，导致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437.14%，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6,106.01 万元，主要系本期回购股份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43,020,145.45	3.57	663,090.44	0.05	6,387.82	主要系本期末尚未到期托收的应收票据同比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8,228,084.50	8.14	61,246,421.03	4.80	60.38	主要系本期末新增一年内应收账款同比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843,660.68	0.24	483,654.32	0.04	487.95	主要系本期末预付供应商采购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847,104.00	0.82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2,712,121.57	0.22	6,533,860.27	0.51	-58.49	主要系本期处置二手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482,214.59	0.87	7,206,228.16	0.57	45.46	主要系本期原长期租赁到期续租，新增使用权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0.83	15,011,229.18	1.18	-33.38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到期正常归还，同时新增未到期已议付的国内信用证所致。
应付票据	4,208,908.50	0.35	8,933,328.00	0.70	-52.89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交税费	2,781,039.74	0.23	7,486,463.54	0.59	-62.85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5,509,554.31	0.46	2,616,322.13	0.21	110.58	主要系本期原长期租赁到期续租，新增租赁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87,563.32	0.01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使用权资产弃置义务所致。
递延收益	6,727.61	0.00	12,988.73	0.00	-48.20	主要系以前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本期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3.50	0.00	9,178.29	0.00	-56.49	主要系以前年度享受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718,798.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2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66,784.04	ETC 押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同比增减（%）
6,984.71 万元人民币	500.00 万元人民币	1,344.51
33.79 万美元		

注：

1、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北京新炬增资及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事项》，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新炬的认缴出资额由 500 万元增加至 6,500 万元。2024 年 4 月 15 日，北京新炬完成公司向其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营业执照》。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对上述增资金额完成实缴。

2、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北京新炬增资及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事项》，其中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及香港地区的市场，决定北京新炬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北京新炬已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6 月 28 日和 7 月 18 日分别获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备案通知书》、北京市商务委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业务登记凭证》，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美元。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已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取得《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业务性质为软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北京新炬已累计向香港新炬投资 33.79 万美元。

3、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委托上海谙锐收购蒙悦科技 20%股权事项》，同意公司委托上海谙锐收购蒙悦科技 20%股权，投资总额为 984.71 万元。2024 年 8 月 30 日，蒙悦科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原持有 20%股权的股东变更为上海谙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24 年 12 月 27 日，蒙悦科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股东由上海谙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银行理财产品-自有资金	0	0	0	0	231,000,000.00	231,000,000.00	0	0.00
银行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0	0	0	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0	0.00
券商理财产品-自有资金	0	0	0	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0	0.00
合计	0	0	0	0	641,000,000.00	641,000,000.00	0	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有股 权比例	主营业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新炬技术	8,000.00	100%	提供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49,616.46	38,203.61	42,693.49	6,732.39

注：2025 年 1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新炬网络以向募投项目“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炬技术增资的方式实施该募投项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新炬技术增资 11,770.00 万元，其中 4,000.00 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剩余 7,7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031 号《验资报告》。新炬技术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000.00 万元。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新炬技术	提供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42,693.49	6,732.39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当前，我国正处于以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为特征的科技变革浪潮中，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其他产业加速融合，推动新生态、新技术、新业务不断涌现。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

我国 IT 数据中心运维市场的参与主体包括企业自身、原厂服务商和第三方运维服务商，市场整体竞争格局相对分散。随着 IT 系统数据量的显著增长，叠加信创和国产化的深入推进和应用落地，应用架构和技术架构日趋庞杂，IT 系统故障处理难度明显增长，IT 运维的复杂度明显提高，企业面临的 IT 运维压力不断增大。因此，以专家及技术栈为核心、以人力为支撑的传统运维无法有效满足企业的需求。智能运维需要打造依托于平台、工具、数据和算法等技术手段提供运维服务，且以人工智能能力为主导的、分布式 IT 架构的智能运维体系。IT 数据中心运维市场将逐步向能够对客户核心 IT 业务系统的整体运维、生产保障和业务连续性负责的智能运维服务商聚合。

作为一家以提供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提供商，公司长期聚焦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及运维产品主业，将继续坚持“HI+AI”人机协同的双向赋能路径，持续推进“智能运维 FASTER 方法论”的应用与落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为其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提供专业且高效的运营支撑保障。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和应用使智能运维（AIOps）成为 IT 运维行业的一股革新力量。AIOps 充分利用机器学习、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以及自然语言处理等新兴技术手段，提供自动化、主动性、个性化和动态可视化功能，进而简化传统 IT 流程，增强传统 IT 运维的效率和适应性。随着数据驱动的新技术应用不断推进，智能运维正迅速成为全球 IT 运维行业不可或缺的一部分。AIOps 可以有效管理云原生数据激增，快速识别故障，并确保更长时间的正常运行，提升系统整体可靠性。同时，基于人工智能的解决方案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专业技能人员短缺问题，在成本效益等方面提供了有效帮助。对此，在 IT 运维领域，行业内积极探索将 AI 大模型与 IT 运维场景有效结合的新方向，以期实现全面运维智能化。国产化和信创产业的持续快速推进及应用落地，进一步推动了应用架构和运维模式的持续优化迭代，国产替代不断向 IT 系统核心领域深入，这对信创产品运维支撑保障提出了更加全面的要求。

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进，结合“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将进一步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各行各业。在此行业背景和技术趋势下，公司高度重视 IT 运维行业“AI+”战略方向的探索与研究，积极研究智能体、AI 大模型等技术在运维行业的应用和赋能，通过多模型融合方案及运维知识增强的方式，探索构建汇集感知、决策、执行三大核心能力的运维智能体，以期实现运维管理工作的自动闭环。同时，公司将持续探索和优化运维智能体在故障预警、告警处理、故障诊断、信创数据库管理、工单处理、自主数据分析等 IT 运维场景的应用，持续提升运维智能化水平。此外，公司将基于混合云全景可观测平台建设思路，不断强化复杂 IT 系统架构下的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持续优化全栈智能运维产品体系，提升对客户核心 IT 业务系统的生产保障和整体运维能力，为各行业客户数字化转型升级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成就无边界智能运维”的愿景，坚持“HI+AI”人机协同的双向赋能路径，不断优化自身产品及服务，紧跟国家政策导向、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变革前沿方向，积极利用 AI 大模型、智能体等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赋能智能运维与数字员工业务场景，全面提高运维数字化、智能化能力，同时不断加强行业生态体系建设，持续迭代新一代智能运维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运维效率，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继续紧抓新一代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迅猛发展，数字化转型升级持续加速推进、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历史机遇，紧跟行业发展和技术革新方向，在“做数字基础设施稳定运行的守护者”使命的引领下，紧紧围绕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主业，扎实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坚持“产品+服务”双轮驱动业务模式，为深入推进信创落地及数字化转型提供全面运营支撑保障

近年来，在数字经济蓬勃发展、企业数字化转型持续加快等背景下，数字基础设施面临持续增大的高可用、高性能和运营维护压力，而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云原生和微服务等行业发展趋势将为 IT 运维行业带来变革和挑战。2025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应用“HI+AI”人机协同的双向赋能路径和“产品+服务”双轮驱动业务模式，在现有可适配和支撑大规模信创产品上线投产的运营保障能力的基础上，继续加大自主研发产品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智能运维服务能力，持续推进“智能运维 FASTER 方法论”的应用与落地，强化全栈云原生运维实力，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为深入推进信创落地及数字化转型提供全面运营支撑保障，多维度提升运维效率。

2、聚焦行业发展变革趋势，持续探索 AI 技术应用的新方向与新场景，扎实推进研发项目

2025 年，公司将持续聚焦行业发展变革趋势，紧抓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发展浪潮，继续加大对 AI 大模型、智能体等相关技术领域的探索与研究，积极推进 AIOS、AI 智能内容投放等研发和实践工作。一方面，公司将通过融合大模型决策增强、运维专业知识增强、多模态数据处理能力增强、执行能力增

强等方式，探索构建汇集感知、决策、执行三大核心能力的运维智能体，基于在企业级 IT 运维领域积累的丰富运维数据及经验，持续拓展人工智能技术在企业级运维场景的能力边界。

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通过扩充自有研发团队等方式，不断增强在人工智能技术领域的人才和技术储备，为公司在 IT 运维行业“AI+”战略方向的探索奠定坚实基础。此外，公司将积极推进“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及“基于海量用户行为的 AI 智能内容投放平台项目”两个募集投资项目的建设，不断探索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的新方向和新场景，持续丰富和拓展公司的业务体系。

3、深化行业伙伴合作关系，积极参与行业生态体系建设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行业伙伴合作关系，持续拓展合作维度与深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积极参与中国信通院、证券基金行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联盟等机构组织的行业标准制定、产业政策研究、关键技术研发、行业生态建设等工作，共同助力产业发展，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信创战略落地应用进程。另一方面，公司将与行业相关厂商保持长期合作模式和信息共享机制，在产品、技术、人才培养、市场拓展及项目支持等维度展开多元化合作，在继续推动自主研发产品与其产品兼容性测试及技术认证的同时，深入推进与国产数据库厂商间战略合作的实施推进，通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同深化产业布局，助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落地及稳定运行。

4、持续推进智能运维标杆客户打造工程，进一步深化客户拓展工作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智能运维 FASTER 方法论”的应用与落地，通过应用“HI+AI”人机协同的双向赋能路径并结合丰富的运维服务经验及广泛的本地化交付网络布局，为客户的核心 IT 系统稳定运行及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提供全面 IT 运营支撑保障，在电信、金融、政府、交通、能源及建筑等行业的优质客户不断增加，持续推进智能运维标杆客户打造工程。2025 年，公司将根据行业趋势持续升级相关团队和专业人员，进一步完善内部组织架构，持续在各行业进行客户市场拓展，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打造智能运维标杆客户，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客户粘性，通过为客户提供高质量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推动信创生态共建共赢。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发展风险

当前，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迅猛发展并在各行业和细分领域中得到普及和应用。随着 AI 大模型、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不断应用和发展，叠加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信创产业快速应用落地的大趋势，公司所处的智能运维行业对技术的要求不断提高，技术与产品的更新迭代速度不断加快，以满足在提升运维效率的同时保持系统稳定性并保障信创产品平稳落地应用的要求。如公司不能及时根据行业变化趋势和客户需求更新技术和研发产品，则可能无法维持原有的核心竞争力，从而失去市场竞争优势。为此，公司将充分调动内外部各类资源，密切跟踪研究行业新政策和新技术，积极研判市场及客户需求变化，不断加强研发体系建设，持续提升产品创新能力，以巩固公司在智能运维领域的技术优势，避免可能出现的技术发展风险。

2、市场拓展风险

我国 IT 数据中心运维市场的参与主体包括企业自身、原厂服务商以及第三方运维服务商，市场整体竞争格局相对较为分散。在 IT 系统的数据量呈现显著增长、应用架构和技术架构日趋庞杂的背景下，IT 运维的复杂性显著提高，企业面临的 IT 运维压力不断增大，客户的运维需求和模式也相应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存在市场拓展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为此，将对现有及潜在客户进行持续跟进，以充分挖掘和理解客户需求。同时，不断优化公司研发、营销和服务团队，以优质产品和高效服务保障客户核心 IT 业务系统连续稳定运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地位。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 IT 运维行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行业内新技术、新场景的持续涌现，智能运维行业对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具备专业 IT 运维能力以及技能结构合理的高水平专业人才的需求不断扩大，如公司未能妥善引才、留才，则可能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为此，公司将积极运用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等多元化工具，继续吸引各类行业优秀人才，构建完备的人才培养机制，畅通员工职业成长通道，建立起一支核心人员稳定的多层次人才队伍，以保持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所得税优惠变化风险

新炬网络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1975），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新炬网络依据相关规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新炬技术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8532),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缴。

结合公司以及子公司新炬技术目前的经营和财务情况,预计新炬网络和新炬技术在未来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存在障碍,但若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所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不能正常续期,可能导致公司的税收负担增加,会对公司净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与重点软件企业的最新政策,加大符合国家战略创新方向的软件产品的业务拓展,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申请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IT 运维管理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决定了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75.90%。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或者由于各种原因导致订单量缩减,则公司可能面临业绩波动的风险。公司是一家以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数字基础设施提供运营支撑和保障服务。基于 IT 运维管理行业特点,公司主要客户基于对 IT 业务系统安全性、稳定性和连续性的考量,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对公司提供的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需求比较稳定,公司的客户粘性相对较强。公司将努力实现客户多元化,在进一步拓展新行业及新客户的同时,一如既往地做好现有客户的维护工作,保持客户粘性,以降低客户集中度。

6、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在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启动前,已充分进行了市场调研和审慎评估,但项目的可行性及预期经济效益是基于当时的市场环境、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做出的合理预测,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公司可能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期完成或实施效果未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7、海外市场拓展及汇兑损失的风险

公司积极开发海外市场,但当前国际形势复杂,不同地区政策法规、市场准则、政治社会环境等均与中国大陆存在较大差异,增加了公司海外业务开展与投资经营的不确定性。同时,国际外汇市场波动可能导致汇兑损失,对海外业务收益产生直接影响。为此,公司将在“走出去”的同时,不断提升海外人员专业水平,完善风险管控体系以及优化外汇管理机制等措施,降低经营风险,确保国际化战略的稳健实施。

8、新业务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人工智能、短视频等业务领域进行积极探索和拓展,但相关新业务及产品仍处于起步阶段,在技术研发、市场推广及运营管理等方方面面面临不确定性风险。为此,公司将充分研究相关产业政策,紧跟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变化趋势,及时研判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并制定完善的风险控制措施。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北京新炬增资及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事项》,具体如下:

1) 北京新炬增资事项: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新炬的认缴出资额由 500 万元增加至 6,500 万元。2024 年 4 月 15 日,北京新炬完成公司向其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营业执照》;

2) 北京新炬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事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及香港地区的市场,公司同意北京新炬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因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开展业务所需,北京新炬计划投入资本金 800 万美元,其中 10,000 港元作为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的实缴资本,剩余部分作为股东权益。北京新炬已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6 月 28 日和 7 月 18 日分别获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备案通知书》、北京市商务局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业务登记凭证》,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美元。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已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取得《公司注册证明书》,业务性质为软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旨在为海外及香港当地企业提供 IT 运维服务。

2、根据公司目前业务发展实际需要，为紧抓人工智能技术与政策发展机遇，推动 AI 大模型等技术在主营业务上的应用和赋能，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人民币共计 984.7104 万元为对价收购北京蒙悦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上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构建规范、科学、高效的法人治理体系，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优化治理架构、完善制度建设和强化决策机制，公司确保治理体系高效运行，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明确、相互配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独立董事关注公司重大事项并依法依规发表独立意见，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监督等方面独立公正履行自身职责，充分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职责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在重大事项方面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加强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正确性。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形成的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制定并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确保了公司治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保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认真、规范履职。

公司实际控制人积极维护公司独立性，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违规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具有独立性，拥有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及时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相关工作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

综上，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22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11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2 项议案，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1 项议案，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正暘	董事长	男	37	2022-02-20	2026-06-20	21,627,914	30,279,080	8,651,166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6.84	否
李灏江	总经理	男	50	2017-07-21	2026-06-20	10,934,983	15,308,976	4,373,993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20.11	否
	副董事长			2022-02-20	2026-06-20						
孙星炎	董事	男	71	2017-07-21	2026-06-20	10,557,931	14,781,103	4,223,172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8.00	否
孙正晗	董事	女	37	2018-10-26	2026-06-20	15,503,404	21,704,766	6,201,362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80	是
程永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7-07-21	2026-06-20	7,049,469	9,869,257	2,819,788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8.36	否
石慧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53	2017-07-21	2026-06-20	440,813	617,138	176,325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04.88	否
曹珍富	独立董事	男	62	2023-06-21	2026-06-20	0	0	/	/	10.00	否
连晏杰	独立董事	男	45	2023-06-21	2026-06-20	0	0	/	/	10.00	否
董雅姝	独立董事	女	36	2023-06-21	2026-06-20	0	0	/	/	10.00	否
酆耘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3	2019-07-22	2026-06-20	0	0	/	/	55.01	否
	监事会主席			2022-04-11	2026-06-20						
陈莹	监事	女	48	2017-07-21	2026-06-20	0	0	/	/	10.00	否
田晨英	监事	女	39	2022-06-21	2026-06-20	0	0	/	/	32.40	否
肖燕松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4-10-25	2026-06-20	0	0	/	/	15.59	否
杨俊雄	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男	38	2017-11-17	2024-04-26	0	0	/	/	14.76	否
合计	/	/	/	/	/	66,114,514	92,560,320	26,445,806	/	698.75	/

注：

1、孙正暘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期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当选为公司董事长，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2、李灏江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期间担任公司董事；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当选为公司副董事长，同时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

3、孙正晗自 2018 年 6 月起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任公司关联方新炬商贸经理；自 2018 年 10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 年 4 月 15 日至今兼任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报告期内，202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12 日其从新炬商贸获得报酬，2024 年 4 月 15 日起至今其从公司获得报酬并不再从新炬商贸获得报酬。上表中孙正晗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以其实际在公司任上述职务期间进行计算。

4、报告期内，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收到杨俊雄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俊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务。2024 年 10 月 2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肖燕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20 日，公司董事长孙正暘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5、上表中肖燕松、杨俊雄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均以其实际在公司任上述职务期间进行计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正暘	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经济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12 年至 2014 年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员；2015 年至今任轻维软件监事；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副董事长；2022 年 2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长；2023 年 1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首席战略官。
李灏江	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后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 EMBA。2006 年至 2014 年任新炬技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新炬执行董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副董事长。
孙星炎	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仪器分析化学专业，获理学博士学位。2006 年至今任新炬技术执行董事；2015 年至今任轻维软件执行董事；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长；2022 年 2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名誉董事长兼特别顾问；2017 年 7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探云云计算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领算信息执行董事。
孙正晗	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金融经济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15 年至 2016 年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员；2018 年 6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新炬商贸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2024 年 4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程永新	毕业于安徽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后分别于中山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香港科技大学获 EMBA。2006 年至 2014 年任新炬技术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副总经理。
石慧	毕业于上海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2015 年至 2017 年任新炬有限财务负责人；2017 年 1 月至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7 年 7 月至 11 月任新炬网络董事会秘书；2023 年 1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副总经理。
曹珍富	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后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数学专业获博士学位。2001 年至 2016 年任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14 年 5 月至今任华东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密码与安全研究中心主任、软件工程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网络空间安全研究院院长；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独立董事。
连晏杰	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获学士学位。2002 年至 2015 年任上海市新华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6 年至 2022 年任北京市世泽律师事

	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合伙人；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安杰世泽（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独立董事。
董雅姝	毕业于重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后于香港中文大学获会计学博士学位。2016 年至 2021 年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理教授；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22 年 6 月至今任东南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独立董事。
酆耘	毕业于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系应用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政府事务部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探云云计算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监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领算信息监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新炬监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监事会主席；2023 年 1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政府事务部总经理。
陈莹	毕业于复旦大学中国文学专业，获文学学士学位。2017 年至 2022 年任苏州瑞昊健康管理有限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监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静安区第二届委员会委员。
田晨英	毕业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金融学（金融分析方向）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新炬有限商务客户部商务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历任新炬有限及公司商务客户部副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监事。
肖燕松	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后于清华大学获理学硕士学位。曾供职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ASML 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平安证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曾任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 年 5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2024 年 10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正暘	上海僧忠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 月	
	上海朱栩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 月	
	上海好炬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8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正暘	上海旗炬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 月	
	上海寻实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10 月	
李灏江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6 年 6 月	
孙星炎	新炬高新	执行董事	1998 年 1 月	
	新炬商贸	执行董事	1999 年 11 月	
	上海伯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7 月	
	上海伯仲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7 月	
	同方泰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8 月	
	上海建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11 月	
孙正晗	新炬商贸	经理	2018 年 6 月	2024 年 4 月
曹珍富	华东师范大学	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密码与安全研究中心主任、软件工程 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网络空间安全研究院院长	2014 年 5 月	
	中国密码学会	第四届理事会常务理事	2020 年 11 月	
	上海市人工智能产业安全专家咨询委员会	委员	2019 年 7 月	
连晏杰	北京安杰世泽（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22 年 10 月	
	上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0 年 9 月	
	上海国际仲裁中心	仲裁员	2022 年 12 月	
董雅姝	上海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副教授	2021 年 7 月	
	东南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陈莹	江苏云畅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上海晨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19 年 1 月	
	上海英普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静安区第二 届委员会	委员	2021 年 12 月	
肖燕松	深圳市安锐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董事薪酬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监事的薪酬由监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发放标准及方案符合公司薪酬体系规定，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98.75 万元

注:上表中“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均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实际在公司担任上述领薪职务的任职期间进行计算。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俊雄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报告期内，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收到杨俊雄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俊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肖燕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4年10月25日起至2026年6月20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10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肖燕松	董事会秘书	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1月3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1月19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2月18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新增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3、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4、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18、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5月31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8月23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5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3、公司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应收款项核销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2月13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孙正暘	否	8	8	7	0	0	否	3
李灏江	否	8	8	8	0	0	否	3
孙星炎	否	8	8	8	0	0	否	3
孙正晗	否	8	8	8	0	0	否	3
程永新	否	8	8	7	0	0	否	3
石慧	否	8	8	7	0	0	否	3
曹珍富	否	8	8	7	0	0	否	3
连晏杰	否	8	8	7	0	0	否	3
董雅姝	否	8	8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董雅姝（召集人）、孙星炎、连晏杰
提名委员会	曹珍富（召集人）、孙正暘、董雅姝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连晏杰（召集人）、孙正暘、董雅姝
战略委员会	孙正暘（召集人）、曹珍富、李灏江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	

		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开展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年度审计及相关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8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应收款项核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同意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1,162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117
管理人员	20
合计	1,3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14
本科	821
大专及高职	516
高中及以下	13
合计	1,364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制定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现行薪酬政策如下：

- 1、根据国家法律规定，本着企业与员工互惠的原则，给予员工合理工资待遇；
- 2、员工工资视其岗位、技能和工龄决定，并参考公司的经济效益情况；
- 3、不同岗位上的员工享受不同考核办法的岗位绩效工资，原则上公司每年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及员工年度考核结果对员工薪资进行适当调整。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员工培训制度，鼓励员工参加各类型培训，以提升员工业务技能、专业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更好适应行业技术变革以及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员工培训以不影响本职工作为前提，遵循学习与工作相结合，讲求实效。公司员工培训分为：

- 1、公司内部培训，包括技术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业务培训、新员工职前培训等。
- 2、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选派员工参加外部培训，包括邀请专业培训机构的讲师来公司进行培训、集体外派培训、个人外派培训、拓展训练等。
- 3、员工自我培训，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员工能力提升需要，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培训，公司针对具体的培训类型进行相应管理。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分红标准、分红比例等事项。

2019年2月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分配利润。具体详见2021年1月7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有关内容。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1,387,624.67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27,616.02元。按照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52,761.60元；扣除2024年8月16日派发2023年度现金红利人民币13,829,966.76元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20,384,397.1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数量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总股本162,716,379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2,475,366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160,241,013股为基数，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15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403,615.2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2,403,615.20元；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50,147,584.6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52,551,199.8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45.71%。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0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2,403,615.2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1.2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参与分配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预案仍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403,615.2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87,624.67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1.2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50,147,584.6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2,551,199.8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45.71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8,728,205.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8,728,205.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5,966,885.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62.5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87,624.6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20,384,397.1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情况进行了考评，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金额，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根据公司《职级薪酬绩效管理制度》及董事会审议结果，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分为基本年薪、年终绩效工资和年终项目奖金三部分，其中：年终绩效工资部分，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职级和相关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年终项目奖金部分，公司根据行业状况及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发放。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和优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不断根据法规变化、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有力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内控体系合理，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控股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行使重大事项的监督管理权，并在经营、财务、重大投资、信

息披露、法律事务及人力资源等方面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监督、管理和指导。控股子公司整体运行正常、控制有效。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属于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3 月 30 日公布的《青浦区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上海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中公示的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公司是一家以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运维服务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提供商，不存在《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中规定应纳入水、地下水、大气、噪声、土壤等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的情况。公司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无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亦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00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向上海慈善基金会唯爱天使、蓝天下的至爱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附注一	附注一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附注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二	附注二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三	附注三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四	附注四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附注四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五	附注五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五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六	附注六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六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七	附注七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八	附注八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八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九	附注九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附注九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一：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在新炬网络本次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人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新炬网络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新炬网络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该项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任职变动、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5、本人愿意承担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及其合伙人承诺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企业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的合伙人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份额及/或间接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3)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及其合伙人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翔/鲁西玲承诺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企业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的合伙人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海森泉份额及/或间接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翔/鲁西玲承诺¹：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职责，以确保孙星炎、孙正暘、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持有的上海森泉的出资份额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通过转让、减资或其他方式进行处置。在上述期限内，无论上海森泉是否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本人/本企业保证该等减持股份的交易均不会使孙星炎、孙正暘、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在上海森泉层面获得任何收益，亦不会构成其可以通过该等交易从而变相减持新炬网络股份的情形。本

1 注：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内收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森泉发来的《上海森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告知函》，上海森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刘翔先生变更为鲁西玲女士。本次上海森泉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鲁西玲女士作为上海森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将承接并继续履行刘翔先生作为上海森泉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作出的相关承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人/本企业承诺严格遵守与股份减持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果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对新炬网络或其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有新的规定,则本人承诺在上海森泉减持新炬网络股份及上海森泉层面的出资额变动时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规则。

(4) 发行人股东林小勇、宋辉承诺

-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 2、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5) 发行人股东琚泽忠承诺

-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 2、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6)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灏江、程永新、石慧承诺:

-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这些股份。
- 2、本人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新炬网络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新炬网络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该项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任职变动、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
-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 5、本人愿意承担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注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 2、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也不会:
 - (1) 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 (2) 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3) 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 3、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享有优先受让权。
- 4、除前述承诺之外,本人进一步保证:
 - (1) 将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产、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2) 将不向业务与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 将不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权益的活动。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附注三：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森泉、上海僧忠、李灏江、程永新及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在不对新炬网络及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新炬网络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新炬网络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新炬网络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定价及开展。

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新炬网络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新炬网络及股东/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新炬网络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注四：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的董事（非独立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規定，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非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以下稳定股价措施，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审计基准日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股票相关收盘价做复权复息处理。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以及免除实际控制人要约收购责任的前提下，按照先后顺序依次实施如下股价稳定措施：

- 1、实施利润分配或转增股本；
- 2、实施股票回购；
- 3、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附注五：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发行人股东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李灏江、程永新承诺

本人拟长期、稳定持有新炬网络的股份，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因故需转让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
- 2、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 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 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如果本人在股份锁定期（即为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 25%，减持价格不低

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如果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后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予以公告。

同时，若今后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对股东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另有规定的，承诺人也将一并遵守。

(2)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承诺

本企业拟长期、稳定持有新炬网络的股份，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企业因故需转让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
- 2、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 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 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如果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期（即为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如果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后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予以公告。

同时，若今后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对股东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另有规定的，承诺人也将一并遵守。

(3)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承诺

本企业拟长期、稳定持有新炬网络的股份，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企业因故需转让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
- 2、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 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 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如果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期（即为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如果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后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予以公告。

同时，若今后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对股东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另有规定的，承诺人也将一并遵守。

附注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应当在新炬网络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如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获得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归新炬网络所有；

- 4、本人将停止从新炬网络处获得现金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新炬网络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或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为止；
- 5、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新炬网络 and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本人应当在新炬网络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附注七：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就避免资金占用事项承诺如下：

- 1、本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公司及子公司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占用。
- 2、本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限制占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
- 3、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不具有商业实质的委托贷款；③委托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投资活动；④为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⑥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资金；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 4、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新炬网络及其下属企业的相应损失。

(2)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灏江、程永新、上海森泉、上海僧忠承诺如下：

- 1、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 2、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资金。
- 3、在本人/企业作为新炬网络主要股东期间，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不具有商业实质的委托贷款；③委托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投资活动；④为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⑥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资金；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 4、本人/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附注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与孙正晗作出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 1、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已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如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而存在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或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或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或被任何相关方提出有关社会保险

金和住房公积金追索等合法的权利要求，本人愿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和对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等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应由新炬网络或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新炬网络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人从新炬网络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用以承担本人于本承诺函项下的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兜底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附注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对填补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作出承诺如下：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薪酬制度时将薪酬安排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已根据指导意见的要求，作出承诺如下：

-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上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及填补回报措施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晔、杨博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满足日常经营办公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孙星炎先生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坐落于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000 号三层西的房屋，用作公司的办公场地。本次租赁房屋面积为 1,054.98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月租金为 110,772.9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e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孙星炎	其他关联人	租入租出	向关联方承租关联用房	按市场价格定价	3.50 元/平方米/日	1,329,274.80	19.65	按合同约定	1,329,274.80	不适用
合计				/	/	1,329,274.80	19.65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1,329,274.80 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 不适用**(六)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 不适用**2、 承包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1, 000, 000. 0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40, 000, 000. 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70, 000, 000. 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1 月 15 日	55,943.19	51,521.30	51,521.30	0.00	29,611.53	0.00	57.47	不适用	4,611.72	8.95	24,970.00
合计	/	55,943.19	51,521.30	51,521.30	0.00	29,611.53	0.00	/	/	4,611.72	/	24,97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取消	1,911.89	105.89	1,158.73	60.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640.21	71,794.98	不适用	2,067.5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5,373.40	0.00	3,576.74	66.56	2023 年 6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350.5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7,810.46	0.00	6,863.30	87.87	2023 年 6 月	是	是	不适用	5,937.29	9,252.89	否	1,086.7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3,444.62	0.00	3,471.45	100.78	2022 年 7 月	是	是	不适用	1,534.95	2,964.73	否	0.0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4,526.83	0.00	4,577.10	101.11	2022 年 7 月	是	是	不适用	3,178.85	6,106.39	否	9.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3,484.10	0.00	3,006.42	86.29	2023 年 6 月	是	是	不适用	5,677.29	8,179.73	否	550.1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6,250.80	3,987.11	5,777.64	92.43	2025 年 1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249.20	518.72	1,180.16	94.47	2025 年 1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1,77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12 月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基于海量用户行为的 AI 智能内容投放平台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5,7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12 月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1,521.30	4,611.72	29,611.53	/	/	/	/	/	/	/	/	

注：

1、“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于 2022 年 8 月结项，“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于 2023 年 8 月结项，“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终止。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和“基于海量用户行为的 AI 智能内容投放平台项目”尚未进行投入。

- 3、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和 12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和 12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 4、“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中，“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为对应项目在本报告期内产生的经营收入。
- 5、“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已于 2025 年 1 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和 3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 6、本表格中节余金额为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后，经银行账户销户程序并最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 7、本表格中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万元计，且保留两位小数。数据的加总之和与列示的合计数尾数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资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	2024年12月14日	取消项目	19,381.89	1,911.89	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新增项目）、基于海量用户行为的 AI 智能内容投放平台项目（新增项目）	详见附注	2,067.57	详见附注

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和 12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19,484.3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9 日数据，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产品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转出及销户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为准）用于新增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1 月，上述终止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相应的节余资金 2,067.57 万元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转入公司的基本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终止并变更“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的原因：“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系公司结合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虽然该项目在立项时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近年来受外部宏观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上海、广州两地的办公用房价值持续调整，办公用房销售市场未来走向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拟租赁网点涉及地区广泛，各地区办公用房租赁市场情况存在差异，且租赁价格波动较大，导致项目落地实施进度未达原计划。基于目前情况，公司认为该项目已不适应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如该项目继续实施，预计将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聚焦 IT 数据中心运维产品及服务主业，围绕 IT 智能运维产品及服务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近年来，以 ChatGPT 为代表的全球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迅猛发展，国内北京、上海、深圳等主要城市密集落地 AI 领域相关政策，公司拟以此为契机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紧抓人工智能技术与政策带来的发展机遇，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和 12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9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3,900.00 万元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0.00 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8,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4.58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金额的下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75,36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62,716,379 股的比例为 1.5213%，回购的最高价格为 22.58 元/股（该成交价格为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前的回购价格，不涉及除权除息）、最低价格为 14.60 元/股，回购均价为 20.26 元/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147,584.6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2,475,366 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股份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完成转让，尚未转让的部分将依据规定予以注销，将存在注册资本相应减少的风险。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和 11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及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829,340	67.60				-78,829,340	-78,829,34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8,829,340	67.60				-78,829,340	-78,829,34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982,766	10.28				-11,982,766	-11,982,766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846,574	57.32				-66,846,574	-66,846,574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787,149	32.40			46,099,890	78,829,340	124,929,230	162,716,37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787,149	32.40			46,099,890	78,829,340	124,929,230	162,716,379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6,616,489	100.00			46,099,890	0	46,099,890	162,716,379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股东所持有的限售股合计 78,829,34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116,616,489 股的 67.60%)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为：孙正暘持有的 21,627,914 股、孙正晗持有的 15,503,404 股、李灏江持有的 10,934,983 股、孙星炎持有的 10,557,931 股、程永新持有的 7,049,469 股、上海僧忠持有的 5,010,148 股、上海朱栩持有的 3,253,600 股、上海森梟持有的 2,155,497 股、上海好炬持有的 1,563,521 股、石慧持有的 440,813 股、林小勇持有的 366,030 股和宋辉持有的 366,030 股公司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具体为：公司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16,616,489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366,766 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 115,249,72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46,099,89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2,716,379 股。2024 年 8 月 16 日，前述方案实施完成后的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6 月 22 日和 8 月 12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16,616,489 股，扣除实施权益分派前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 1,366,766 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 115,249,723 股为基数，转增 46,099,89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62,716,379 股。若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116,616,489 股，扣除公司报告期末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2,475,366 股计算，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18 元和 8.96 元；若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 162,716,379 股计算，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13 元和 6.38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正暘	21,627,914	21,627,914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孙正晗	15,503,404	15,503,404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李灏江	10,934,983	10,934,983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孙星炎	10,557,931	10,557,931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程永新	7,049,469	7,049,469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10,148	5,010,148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53,600	3,253,6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上海森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55,497	2,155,497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63,521	1,563,521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石慧	440,813	440,813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林小勇	366,030	366,03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宋辉	366,030	366,03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1 月 22 日
合计	78,829,340	78,829,340	0	0	/	/

注：报告期内，公司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本节“股本变动情况”的有关内容。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股本变动情况”的有关内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的（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的有关内容。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2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2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正暘	8,651,166	30,279,080	18.6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正晗	6,201,362	21,704,766	13.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灏江	4,373,993	15,308,976	9.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星炎	4,223,172	14,781,103	9.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森梟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2,922,919	10,230,216	6.2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程永新	2,819,788	9,869,257	6.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2,004,059	7,014,207	4.3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1,301,440	4,555,040	2.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 询中心（有限合伙）	625,408	2,188,929	1.3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石慧	176,325	617,138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孙正暘	30,279,080	人民币普通股	30,279,080				
孙正晗	21,704,766	人民币普通股	21,704,766				
李灏江	15,308,976	人民币普通股	15,308,976				
孙星炎	14,781,103	人民币普通股	14,781,103				
上海森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30,216	人民币普通股	10,230,216				
程永新	9,869,257	人民币普通股	9,869,257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014,207	人民币普通股	7,014,207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55,040	人民币普通股	4,555,040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188,929	人民币普通股	2,188,929
石慧	617,138	人民币普通股	617,13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如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应当予以特别说明，但不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75,36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62,716,379股的比例为1.5213%。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及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无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星炎与孙正暘、孙正晗分别系父子、父女关系，李灏江系孙星炎之外甥。孙正暘分别担任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截至报告期末，孙正暘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18.61%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一大股东；孙正晗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13.34%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二大股东；李灏江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9.41%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三大股东；孙星炎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9.08%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四大股东。此外，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分别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4.31%、2.80%、1.35%的股份，根据上述三家合伙企业《合伙协议》的约定，该等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孙正暘。因此，孙正暘通过上述三家合伙企业间接控制新炬网络 8.46%的股份。

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孙正暘持股比例不足 50%，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同时单一股东亦无法通过其提名的董事单独决定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结果或控制公司董事会。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孙星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兼特别顾问；新炬技术、轻维软件、领算信息、新炬高新、新炬商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孙正暘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上海旗炬及上海寻实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孙正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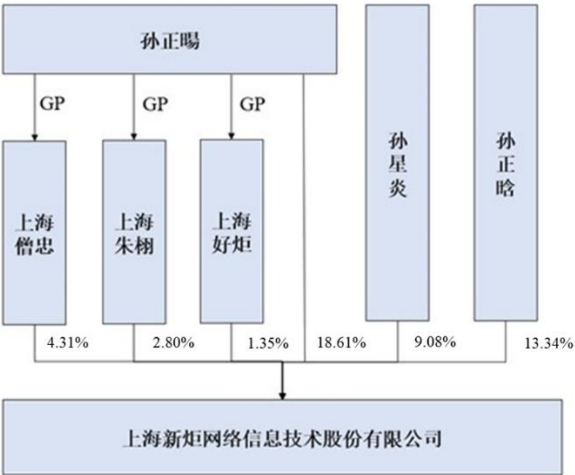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2 月 20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 2399%-2. 4798%
拟回购金额	5, 000. 00 万元-10, 000. 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回购用途	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 475, 36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666 号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网络）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炬网络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炬网络，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事项描述：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二）及（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2 及（十）、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新炬网络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原值为 104,567,208.64 元，坏账准备为 6,339,124.1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新炬网络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同资产原值 211,001,331.79 元，坏账准备为 19,543,098.17 元。由于新炬网络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新炬网络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分析及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4、实施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收入确认	
事项描述：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三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六十一）。2024 年度新炬网络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33,059,763.05 元。由于收入是新炬网络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新炬网络对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根据不同业务类型，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获取相关业务合同，分析合同条款，判断业务性质，并与收入明细表核对，检查新炬网络对业务分类的准确性； 4、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项目验收单、软硬件签收单等，核对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所制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6、选取重大客户，对其项目款项余额及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发生额实施函证程序；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项目

	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

四、其他信息

新炬网络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炬网络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炬网络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炬网络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炬网络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炬网络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新炬网络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晔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博宇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90,669,517.06	939,927,986.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	43,020,145.45	663,090.44
应收账款	(五)	98,228,084.50	61,246,421.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	2,843,660.68	483,654.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	5,940,923.14	5,944,777.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45,364,312.51	42,520,309.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十)	191,458,233.62	204,549,161.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846,063.42	1,020,625.79
流动资产合计		1,178,370,940.38	1,256,356,026.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9,847,10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十一)	2,712,121.57	6,533,860.2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二十五)	10,482,214.59	7,206,228.16
无形资产	(二十六)	833,195.84	1,036,816.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八)	340,526.68	445,75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3,911,122.97	3,088,91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26,285.65	18,311,569.93
资产总计		1,206,497,226.03	1,274,667,596.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10,000,000.00	15,011,229.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五)	4,208,908.50	8,933,328.00
应付账款	(三十六)	79,941,904.21	93,087,289.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三十八)	3,381,846.02	3,306,934.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68,589,785.13	70,829,796.69
应交税费	(四十)	2,781,039.74	7,486,463.54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4,648,537.30	3,803,496.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三)	4,427,989.96	3,903,245.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7,980,010.86	206,361,783.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七)	5,509,554.31	2,616,322.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十)	87,563.32	
递延收益	(五十一)	6,727.61	12,98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九)	3,993.50	9,178.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7,838.74	2,638,489.15
负债合计		183,587,849.60	209,000,272.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162,716,379.00	116,616,4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462,619,068.93	508,718,958.93
减：库存股	（五十六）	50,152,607.27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七）	19,576.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29,969,291.56	29,916,529.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417,468,691.19	409,963,79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2,640,399.66	1,065,215,772.77
少数股东权益		268,976.77	451,55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2,909,376.43	1,065,667,32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6,497,226.03	1,274,667,596.92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492,275.94	652,712,34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72,329.21	
应收账款	（一）	43,075,627.95	19,699,049.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1,043.57	187,442.67
其他应收款	（二）	5,880,257.06	905,861.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	
存货		29,814,804.03	28,658,546.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930,054.30	45,302,514.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62,438.93	
流动资产合计		602,588,830.99	747,465,762.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94,096,793.29	124,249,68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1,375.26	4,065,978.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87,479.75	2,653,971.72
无形资产		529,069.09	586,282.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0,526.68	445,75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5,402.00	329,47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220,646.07	132,331,152.10
资产总计		800,809,477.06	879,796,91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52,328.00
应付账款		44,541,263.68	47,165,373.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08,807.42	684,282.29
应付职工薪酬		21,819,297.46	24,636,488.69
应交税费		353,338.56	2,537,756.58
其他应付款		2,063,445.78	1,903,113.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0,134.55	2,227,942.1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306,287.45	87,507,28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4,191.37	175,674.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4,191.37	175,674.82
负债合计		72,150,478.82	87,682,958.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716,379.00	116,616,4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6,446,071.22	512,545,961.22
减：库存股		50,152,607.2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264,758.10	29,211,996.50
未分配利润		120,384,397.19	133,739,509.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8,658,998.24	792,113,95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0,809,477.06	879,796,914.85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3,059,763.05	636,505,934.35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一）	533,059,763.05	636,505,934.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6,833,148.20	584,571,326.43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一）	315,170,718.32	399,319,373.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2,999,830.80	3,591,608.07
销售费用	（六十三）	28,685,294.81	28,688,168.58
管理费用	（六十四）	57,309,796.95	55,436,899.40
研发费用	（六十五）	120,649,294.10	109,927,123.28
财务费用	（六十六）	-7,981,786.78	-12,391,845.96
其中：利息费用		550,665.47	385,455.82
利息收入		8,648,853.25	12,965,254.15
加：其他收益	（六十七）	8,482,827.40	9,134,92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八）	2,721,598.09	2,170,507.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1,720,187.02	-1,218,194.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2,037,749.70	-658,082.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三）	203,041.58	236,175.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76,145.20	61,599,934.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十四）	79.00	182.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十五）	373,731.52	121,209.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02,492.68	61,478,907.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十六）	2,297,442.46	1,821,839.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05,050.22	59,657,067.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05,050.22	59,657,067.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7,624.67	59,563,001.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574.45	94,065.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576.2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576.2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76.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76.2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24,626.47	59,657,067.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07,200.92	59,563,001.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574.45	94,065.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十八）	0.13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十八）	0.13	0.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四)	170,300,878.05	265,585,315.30
减：营业成本	(四)	132,631,450.46	202,034,448.65
税金及附加		586,166.94	1,093,316.39
销售费用		9,194,446.66	10,309,048.55
管理费用		31,173,622.77	31,881,026.05
研发费用		52,760,624.70	46,821,775.46
财务费用		-5,575,214.25	-9,364,005.33
其中：利息费用		88,459.76	155,562.92
利息收入		5,724,099.25	9,654,278.33
加：其他收益		3,372,945.75	2,502,017.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6,931,407.12	32,170,507.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1,641.90	-366,585.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5,640.13	2,408,82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228.16	206,524.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5,360.03	19,730,992.30
加：营业外收入		55.12	10.02
减：营业外支出		123,725.72	94,441.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689.43	19,636,560.41
减：所得税费用		-245,926.59	129,701.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616.02	19,506,858.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616.02	19,506,858.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7,616.02	19,506,858.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1,213,389.04	652,543,750.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3,064.13	593,354.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九)	20,389,256.38	21,383,07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235,709.55	674,520,17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432,908.27	202,385,87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207,545.17	352,324,84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692,392.41	30,230,56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九)	43,187,338.93	37,426,70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520,184.78	622,367,98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4,475.23	52,152,18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十九)	641,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82,874.15	2,289,95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5,365.00	8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788,239.15	382,290,770.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0,306.25	1,821,922.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十九)	650,847,104.00	3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057,410.25	381,821,92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9,171.10	468,84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七十九)	10,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七十九)	15,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七十九)	14,129,765.36	12,594,540.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九)	56,351,203.79	6,826,33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80,969.15	29,420,87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80,969.15	-14,420,87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12.03	2,363.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018,003.45	38,202,52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820,736.47	901,618,20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802,733.02	939,820,736.47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226,365.86	274,614,995.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1,811.61	12,529,90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818,177.47	287,144,90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39,105.92	157,124,475.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92,735.59	110,574,89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16,677.69	7,236,945.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0,275.37	17,040,39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918,794.57	291,976,71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00,617.10	-4,831,81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044,335.62	52,289,95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4,080.00	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948,415.62	432,290,120.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793.00	496,40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9,847,104.00	3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122,897.00	385,496,40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74,481.38	46,793,71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36,166.76	12,494,62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23,806.84	3,701,845.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59,973.60	16,196,469.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59,973.60	-16,196,46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35,072.08	25,765,43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712,348.02	626,946,913.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477,275.94	652,712,348.02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616,489.00				508,718,958.93				29,916,529.96		409,963,794.88		1,065,215,772.77	451,551.22	1,065,667,32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616,489.00				508,718,958.93				29,916,529.96		409,963,794.88		1,065,215,772.77	451,551.22	1,065,667,32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99,890.00				-46,099,890.00	50,152,607.27	19,576.25		52,761.60		7,504,896.31		-42,575,373.11	-182,574.45	-42,757,94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76.25				21,387,624.67		21,407,200.92	-182,574.45	21,224,626.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52,607.27							-50,152,607.27		-50,152,607.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152,607.27							-50,152,607.27		-50,152,607.27
（三）利润分配									52,761.60		-13,882,728.36		-13,829,966.76		-13,829,966.76
1. 提取盈余公积									52,761.60		-52,761.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29,966.76		-13,829,966.76		-13,829,966.7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099,890.00				-46,099,89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099,890.00				-46,099,89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716,379.00				462,619,068.93	50,152,607.27	19,576.25		29,969,291.56		417,468,691.19		1,022,640,399.66	268,976.77	1,022,909,376.4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297,492.00				542,037,955.93				27,971,510.68		364,924,814.13		1,018,231,772.74	357,485.34	1,018,589,25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666.61		-78,711.20		-84,377.81		-84,377.8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297,492.00				542,037,955.93				27,965,844.07		364,846,102.93		1,018,147,394.93	357,485.34	1,018,504,880.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18,997.00				-33,318,997.00				1,950,685.89		45,117,691.95		47,068,377.84	94,065.88	47,162,44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63,001.64		59,563,001.64	94,065.88	59,657,067.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50,685.89		-14,445,309.69		-12,494,623.80		-12,494,623.80
1.提取盈余公积									1,950,685.89		-1,950,685.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94,623.80		-12,494,623.80		-12,494,623.8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318,997.00				-33,318,997.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318,997.00				-33,318,997.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616,489.00				508,718,958.93				29,916,529.96		409,963,794.88		1,065,215,772.77	451,551.22	1,065,667,323.99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616,489.00				512,545,961.22				29,211,996.50	133,739,509.53	792,113,95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616,489.00				512,545,961.22				29,211,996.50	133,739,509.53	792,113,95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99,890.00				-46,099,890.00	50,152,607.27			52,761.60	-13,355,112.34	-63,454,958.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7,616.02	527,61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52,607.27					-50,152,607.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152,607.27					-50,152,607.27
（三）利润分配									52,761.60	-13,882,728.36	-13,829,966.76
1. 提取盈余公积									52,761.60	-52,761.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29,966.76	-13,829,966.7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099,890.00				-46,099,89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099,890.00				-46,099,89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716,379.00				466,446,071.22	50,152,607.27			29,264,758.10	120,384,397.19	728,658,998.24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297,492.00				545,864,958.22				27,266,977.22	128,728,959.86	785,158,38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5,666.61	-50,999.52	-56,666.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297,492.00				545,864,958.22				27,261,310.61	128,677,960.34	785,101,72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18,997.00				-33,318,997.00				1,950,685.89	5,061,549.19	7,012,235.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06,858.88	19,506,85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50,685.89	-14,445,309.69	-12,494,62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0,685.89	-1,950,685.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94,623.80	-12,494,623.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318,997.00				-33,318,99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318,997.00				-33,318,99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616,489.00				512,545,961.22				29,211,996.50	133,739,509.53	792,113,956.25

公司负责人：孙正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慧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前身为2014年11月4日成立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有限”）。新炬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8320863016N。

2014年11月18日，新炬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1.67%的股权（出资额58.45万元）转让给孙星炎。新炬有限于2014年12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2月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1）同意孙星炎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3,933,222.20元）分别转让给孙正晗（2,722.24元）、孙正暘（2,722.24元）、陆静（175,000.01元）、程永新（58,333.25元）、上海森泉投资中心（3,694,444.46元）；同意农炜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874,999.99元）转让给程永新。（2）新炬有限股东变更后，注册资本由3,500万元，增至3,888.8889万元。其中程永新增加出资额0.1元；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额2,333,333.34元；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额1,555,555.56元。新炬有限于2015年3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出具沪华安验字(2015)第Y004号验资报告对此予以验证。

2017年5月8日新炬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陆静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4,375,000.01元）转让给李灏江，同意农炜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4,375,000.01元）转让给琚泽忠，同意黄晓青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175,000元）转让给林小勇，同意吴春艳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175,000元）转让给宋辉。新炬有限于2017年5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7月2日，新炬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以2017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将新炬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50万元。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2017年5月31日新炬有限的净资产54,383,803.24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1:0.763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4,150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12,883,803.24元计入资本公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7月2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724号《验资报告》对此予以验证。公司于2017年8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同意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李灏江等四名自然人增资入股，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41,5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44,623,656.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9月19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174号《验资报告》对此予以验证。公司于当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年12月3日，琚泽忠与孙正暘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琚泽忠向孙正暘转让其持有的公司3,124,750股份，股权转让交易于2018年12月4日完成。

2020年10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3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74,552股，每股发行价格37.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9,431,900.72元，扣除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4,218,917.9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5,212,982.76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874,552.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500,338,430.76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9,498,208.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56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6月21日，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59,498,20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转增23,799,284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83,297,492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23,799,284.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297,492.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129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22年10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3年6月21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83,297,492.00股为基数，按每股转增0.4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33,318,997.00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

为 116,616,489.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33,318,997.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616,489.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5188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4 年 6 月 21 日，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16,616,489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366,766 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 115,249,723 股为基数，按每股转增 0.4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46,099,89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62,716,379.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46,099,89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2,716,379.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296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 162,716,379.00 元，实收资本为 162,716,379.00 元。公司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548 弄 588 号 1 幢 1 层 R 区 113 室。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星炎、孙正暘和孙正晗。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经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三（三十二）收入”等。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孙公司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 (SNCHK Co., Limited)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各类主要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分类和减值的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十一）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
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以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 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 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 险极低，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除非关联方无偿还能力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20.00
2—3 年	40.00
3—4 年	6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中：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公司对该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
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等预测未来 12 个月
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以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日常经营中应收取的各类往来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除非关联方无偿还能力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等预测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以账龄划分的其他应收款组合所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20
2—3 年	40
3—4 年	6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其中: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企业间的往来款在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为 0,合并范围内企业间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的应收款项

对于除上述应收款项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外购服务及劳务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 存货专门用于单项业务或合同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确认。

(2) 非为单项业务或合同持有的存货，按加权平均价格计价确认。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 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等预测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将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以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除非关联方无偿还能力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账龄组合

账龄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20.00
2—3 年	40.00
3—4 年	6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中: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合同资产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公司对该合同资产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

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十九)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可产生经济利益的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用于研发活动的房屋租赁费、新产品设计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 年
平台使用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受益期

(二十七)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八)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一)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

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确认原则分类如下：（1）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2）第三方运营服务与工程、（3）软件产品及开发、（4）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

（1）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主要为向 IT 数据中心等 IT 基础设施提供 Oracle、IBM、HP、阿里云、南大通用、人大金仓、达梦、OceanBase、RedHat、Cloudera 等多个品牌的软硬件及相关服务。

①原厂软硬件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原厂软、硬件销售，于产品交付并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对于需要安装的原厂软、硬件销售，于产品交付后并取得购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②原厂服务销售：最终用户收到原厂商开具的服务开通函后，按最终用户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期间及确认的验收进度确认收入。

（2）第三方运营服务与工程包括：①在客户合同服务期内完成约定服务范围内各类维保服务工作的年度运营服务。②针对客户某一专项问题提供针对性服务的专项工程服务。

①年度运营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时点和费用标准，在实际服务期限内按时间进度确认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则在评分考核的当期对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相应调整。

②专项工程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工程项目的进度验收确认条款，将合同金额乘以经客户确认的实际验收进度的量化百分比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的专项工程服务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根据最终结算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评分考核当期的收入金额。

（3）软件产品及开发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运维管理相关产品、数据资产管理相关产品、大数据相关产品、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相关产品和相应的定制开发服务。

①软件产品：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软件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并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安装的软件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并取得购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②软件开发：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开发项目的进度验收确认条款，将合同金额乘以经客户确认的实际验收进度的量化百分比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的工程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则在评分考核的当期对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相应调整。

（4）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是指通过传统或智能的方式对短剧进行制作，并对短剧内容或短剧版权进行传统营销，或利用智能化的产品实现短剧内容的精准分发。短剧营销收入指通过制作、发行或推广短剧内容获得的直接或间接收益主要依靠平台分账，即与视频平台合作，按播放量、会员订阅进行分成。

公司根据与客户或平台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时点和费用标准，在实际服务期限内，于效果实现且金额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企业取得、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的长期资产。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费用支出或损失。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六)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相关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八)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超过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超过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1 年以上预付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1 年以上应付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1 年以上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1 年以上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5%的项目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之一超过合并资产总额/合并收入总额/合并利润总额 15%的境外经营实体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之一超过合并资产总额/合并收入总额/合并利润总额 15%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15%

(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15%、8.25%/16.50%
文化事业建设费	按照提供广告服务取得的计费销售额和 3% 的费率计算应缴费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00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20.00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00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20.00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00
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	8.25/16.50
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注）	

注：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其自身不涉及企业所得税征收。

(二)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软件企业的评估，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取得由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沪 RQ-2015-0936），有效期 1 年。同时，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件中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由 2018 年 2 月 1 日开始享受销售自行开发生产软件产品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1975），有效期 3 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计缴。

(2)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8532），有效期 3 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计缴。

(3) 根据财税[2023]12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和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且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税[2023]7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3、“六税两费”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23]12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和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4、文化事业建设费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9]46 号文件和粤财税[2019]8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归属中央收入和归属地方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应缴费额的 50%减征。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81.77	20,993.77
银行存款	789,806,179.47	939,786,758.79
其他货币资金	857,355.82	120,233.9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790,669,517.06	939,927,986.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17,016.95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020,145.45	663,090.44
合计	43,020,145.45	663,090.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1,061,864.64	62,075,316.53
1 年以内小计	101,061,864.64	62,075,316.53
1 至 2 年	2,060,053.50	2,409,077.90

2 至 3 年	803,650.50	539,700.00
3 至 4 年	222,700.00	
4 至 5 年		118,940.00
5 年以上	418,940.00	300,000.00
合计	104,567,208.64	65,443,034.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04,567,208.64	100.00	6,339,124.14	6.06	98,228,084.50	65,443,034.43	100.00	4,196,613.40	6.41	61,246,421.03
其中：										
账龄组合	104,567,208.64	100.00	6,339,124.14	6.06	98,228,084.50	65,443,034.43	100.00	4,196,613.40	6.41	61,246,421.03
合计	104,567,208.64	100.00	6,339,124.14		98,228,084.50	65,443,034.43	100.00	4,196,613.40		61,246,421.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1,061,864.64	5,053,093.24	5.00
1 至 2 年	2,060,053.50	412,010.70	20.00
2 至 3 年	803,650.50	321,460.20	40.00
3 至 4 年	222,700.00	133,620.00	60.00
5 年以上	418,940.00	418,940.00	100.00
合计	104,567,208.64	6,339,124.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96,613.40	2,142,510.74				6,339,124.14
合计	4,196,613.40	2,142,510.74				6,339,124.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注 1）	86,657,395.55	133,279,692.09	219,937,087.64	69.70	16,129,598.74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7,998,459.55	10,246,107.24	18,244,566.79	5.78	998,878.1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6,596,227.20	7,596,227.20	2.41	1,931,830.36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注 3)	897,700.00	5,888,887.18	6,786,587.18	2.15	607,362.81
北京奥星贝斯科技有限 公司	1,331,637.04	3,299,380.65	4,631,017.69	1.47	243,303.16
合计	97,885,192.14	159,310,294.36	257,195,486.50	81.51	19,910,973.20

其他说明：

注 1：其中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40,835,841.81	50,333,061.15	91,168,902.96	28.91	6,557,155.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4,318,244.00	23,857,879.67	28,176,123.67	8.93	1,713,535.3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9,408,093.65	8,156,596.05	17,564,689.70	5.57	878,234.4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147,973.50	11,773,877.26	11,921,850.76	3.78	1,303,051.5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11,744,915.13		11,744,915.13	3.72	587,245.76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1,340,351.78	11,340,351.78	3.59	2,066,720.00
中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04,524.80	8,156,746.64	10,461,271.44	3.32	523,063.5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7,267,842.57		7,267,842.57	2.30	363,392.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1,195,680.00	3,253,995.08	4,449,675.08	1.41	327,105.7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885,360.41	1,816,718.50	3,702,078.91	1.17	185,103.9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3,355,550.14	3,355,550.14	1.06	564,172.03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3,263,207.81	3,263,207.81	1.03	163,160.3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611,302.00	2,006,898.00	2,618,200.00	0.83	130,910.00
中国移动（浙江）创新研究院有 限公司	2,299,055.20	299,999.98	2,599,055.18	0.82	183,524.18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2,226,439.90	2,226,439.90	0.71	111,322.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190,570.00		2,190,570.00	0.69	109,528.5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764,118.98	1,764,118.98	0.56	88,205.95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114,091.63	1,114,091.63	0.35	55,704.58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882,173.34	151,434.25	1,033,607.59	0.33	52,423.79
中移支付有限公司	817,599.11		817,599.11	0.26	40,879.9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356,913.56	68,000.00	424,913.56	0.13	66,245.68
咪咕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255,773.76	255,773.76	0.08	12,788.6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无锡分公司	163,889.99		163,889.99	0.05	8,194.5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63,286.16		163,286.16	0.05	8,164.31
中移动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64,130.32	21,201.84	85,332.16	0.03	4,266.6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63,749.67	63,749.67	0.02	25,499.87
合计	86,657,395.55	133,279,692.09	219,937,087.64	69.70	16,129,598.74

注 2：其中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和合 同资产减值 准备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7,998,459.55	9,909,352.22	17,907,811.77	5.68	982,040.38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公司		228,183.61	228,183.61	0.07	11,409.18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108,571.41	108,571.41	0.03	5,428.57
合计	7,998,459.55	10,246,107.24	18,244,566.79	5.78	998,878.13

注 3：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和合 同资产减值 准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797,000.00	1,795,000.00	2,592,000.00	0.82	220,950.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231,300.00	2,231,300.00	0.71	192,583.4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409,100.00	1,409,100.00	0.45	70,455.00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397,447.00	397,447.00	0.13	19,872.3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100,700.00		100,700.00	0.03	100,700.00
中数通信息有限公司		46,500.18	46,500.18	0.01	2,325.0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智能云网 业务运营中心		9,540.00	9,540.00	0.003	477.00
合计	897,700.00	5,888,887.18	6,786,587.18	2.15	607,362.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43,660.68	100.00	483,654.32	100.00
合计	2,843,660.68	100.00	483,654.3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40,923.14	5,944,777.83
合计	5,940,923.14	5,944,777.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99,956.85	3,758,185.94
1 年以内小计	4,799,956.85	3,758,185.94
1 至 2 年	908,025.65	1,554,440.00
2 至 3 年	1,014,640.00	1,733,642.00
3 至 4 年	109,359.00	221,910.00
4 至 5 年	10,080.00	10,000.00
5 年以上	65,711.64	615,711.64
合计	6,907,773.14	7,893,889.58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389,111.75		560,000.00	1,949,111.7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2,261.75			-422,261.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60,000.00	-560,000.0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66,850.00			966,850.00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7,333,889.58		560,000.00	7,893,889.5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799,956.85			4,799,956.85
本期终止确认	-5,226,073.29		-560,000.00	-5,786,073.29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907,773.14			6,907,773.1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三、（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0,000.00	7.09	56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07,773.14	100.00	966,850.00	14.00	5,940,923.14	7,333,889.58	92.91	1,389,111.75	18.94	5,944,777.83
其中：										
账龄组合	6,907,773.14	100.00	966,850.00	14.00	5,940,923.14	7,333,889.58	92.91	1,389,111.75	18.94	5,944,777.83
合计	6,907,773.14	100.00	966,850.00		5,940,923.14	7,893,889.58	100.00	1,949,111.75		5,944,777.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99,956.85	239,997.84	5.00
1 至 2 年	908,025.65	181,605.12	20.00
2 至 3 年	1,014,640.00	405,856.00	40.00
3 至 4 年	109,359.00	65,615.40	60.00
4 至 5 年	10,080.00	8,064.00	80.00
5 年以上	65,711.64	65,711.64	100.00
合计	6,907,773.14	966,850.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0,000.00			56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9,111.75	-422,261.75				966,850.00
合计	1,949,111.75	-422,261.75		560,000.00		966,8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6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履约、运营保证金	3,725,977.76	4,027,050.29
代收代付款项	1,700,832.75	1,906,195.19
押金	1,480,962.63	1,400,644.10
保证金		560,000.00
合计	6,907,773.14	7,893,889.58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 限公司	863,140.00	12.50	履约保证金	2-3 年	345,256.00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800,000.00	11.58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40,000.00
寰图（上海）商务服务有 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549,666.00	7.96	押金	1-2 年	109,933.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 限公司	283,694.00	4.11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1-2 年	50,917.60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 有限公司	242,000.00	3.50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12,100.00
合计	2,738,500.00	39.65	/	/	558,206.80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7,134,865.35		7,134,865.35			
外购服务	37,843,340.96		37,843,340.96	40,762,867.48		40,762,867.48
发出商品	386,106.20		386,106.20	1,757,442.33		1,757,442.33
合计	45,364,312.51		45,364,312.51	42,520,309.81		42,520,309.8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货款	211,001,331.79	19,543,098.17	191,458,233.62	222,414,509.77	17,865,348.47	204,549,161.30
合计	211,001,331.79	19,543,098.17	191,458,233.62	222,414,509.77	17,865,348.47	204,549,161.3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211,001,331.79	100.00	19,543,098.17	9.26	191,458,233.62	222,414,509.77	100.00	17,865,348.47	8.03	204,549,161.30
其中：										
账龄组合	211,001,331.79	100.00	19,543,098.17	9.26	191,458,233.62	222,414,509.77	100.00	17,865,348.47	8.03	204,549,161.30
合计	211,001,331.79	100.00	19,543,098.17		191,458,233.62	222,414,509.77	100.00	17,865,348.47		204,549,161.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6,381,348.62	8,819,067.42	5.00
1 至 2 年	23,223,036.70	4,644,607.34	20.00
2 至 3 年	5,675,780.78	2,270,312.31	40.00
3 至 4 年	4,502,030.16	2,701,218.10	60.00
4 至 5 年	556,212.67	444,970.14	80.00
5 年以上	662,922.86	662,922.86	100.00
合计	211,001,331.79	19,543,098.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7,865,348.47	2,037,749.70		360,000.00		19,543,098.17	
合计	17,865,348.47	2,037,749.70		360,000.00		19,543,098.1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360,000.00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04,189.62	1,020,625.79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1,873.80	
合计	846,063.42	1,020,625.79

(十四)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蒙悦科 技有限公司		9,847,104.00								9,847,104.00	
小计		9,847,104.00								9,847,104.00	
合计		9,847,104.00								9,847,104.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二十一)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12,121.57	6,533,860.27
合计	2,712,121.57	6,533,860.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54,822.85	11,998,333.61	807,338.41	16,160,49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184.11	38,914.85	241,098.96
(1) 购置		202,184.11	38,914.85	241,098.96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5,519.58	31,555.98	3,557,075.56
(1) 处置或报废		3,525,519.58	31,555.98	3,557,075.56
4. 期末余额	3,354,822.85	8,674,998.14	814,697.28	12,844,518.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63,923.82	6,299,631.31	663,079.47	9,626,634.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759.55	2,189,836.49	75,747.53	2,500,343.57
(1) 计提	234,759.55	2,189,836.49	75,747.53	2,500,343.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4,772.74	29,808.73	1,994,581.47
(1) 处置或报废		1,964,772.74	29,808.73	1,994,581.47
4. 期末余额	2,898,683.37	6,524,695.06	709,018.27	10,132,396.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6,139.48	2,150,303.08	105,679.01	2,712,121.57
2. 期初账面价值	690,899.03	5,698,702.30	144,258.94	6,533,860.2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48,182.23	15,848,182.23
2. 本期增加金额	9,242,045.08	9,242,045.08
(1) 新增租赁	9,335,884.90	9,335,884.90
(2) 重估调整	-93,839.82	-93,839.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55,194.51	10,755,194.51
(1) 处置	10,755,194.51	10,755,194.51
4. 期末余额	14,335,032.80	14,335,032.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41,954.07	8,641,954.07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6,058.65	5,966,058.65
(1) 计提	5,966,058.65	5,966,058.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55,194.51	10,755,194.51
(1) 处置	10,755,194.51	10,755,194.51
4. 期末余额	3,852,818.21	3,852,818.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82,214.59	10,482,214.59
2. 期初账面价值	7,206,228.16	7,206,228.1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68,362.74	2,268,36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93.81	23,893.81
(1) 购置	23,893.81	23,893.8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92,256.55	2,292,256.5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31,546.55	1,231,546.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514.16	227,514.16
(1) 计提	227,514.16	227,514.1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59,060.71	1,459,060.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3,195.84	833,195.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6,816.19	1,036,816.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平台使用费	445,754.71	81,603.77	186,831.80		340,526.68
合计	445,754.71	81,603.77	186,831.80		340,526.68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43,098.17	2,928,141.21	17,865,348.47	2,679,802.27
信用减值损失	7,305,974.14	1,088,741.38	6,145,725.15	918,935.75
租赁负债	10,025,107.59	1,230,430.05	6,519,567.89	843,294.03
递延收益	6,727.61	1,009.14	12,988.73	1,948.31
公益性捐赠	66,197.27	9,929.59		
合计	36,947,104.78	5,258,251.37	30,543,630.24	4,443,980.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482,214.59	1,286,734.97	7,206,228.16	925,604.4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30,332.20	64,386.93	2,924,290.87	438,643.63
合计	10,912,546.79	1,351,121.90	10,130,519.03	1,364,248.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7,128.40	3,911,122.97	1,355,069.76	3,088,91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7,128.40	3,993.50	1,355,069.76	9,178.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9,543,566.91	159,009,291.81
合计	249,543,566.91	159,009,291.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	194,519.76	194,519.76	
2029 年	2,766,389.60		

2031 年	37,952,387.95	37,952,387.95	
2032 年	65,983,052.40	65,983,052.40	
2033 年	54,879,331.70	54,879,331.70	
2034 年及以后	87,767,885.50		
合计	249,543,566.91	159,009,291.81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41,784.04	841,784.04	质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000.00	25,000.00	圈存	ETC 押金				
货币资金					107,250.00	107,250.00	质押担保	履约保证金
合计	866,784.04	866,784.04	/	/	107,250.00	107,250.00	/	/

(三十二)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011,229.18
未到期已议付的国内信用证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5,011,229.18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四)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五)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08,908.50	8,933,328.00
合计	4,208,908.50	8,933,328.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三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78,341,992.10	93,087,289.38
应付费用	1,599,912.11	
合计	79,941,904.21	93,087,289.3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81,846.02	3,306,934.90
合计	3,381,846.02	3,306,934.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637,671.69	317,925,598.43	320,425,771.71	68,137,498.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125.00	19,686,679.99	19,582,518.27	296,286.72
三、辞退福利		2,299,466.64	2,143,466.64	156,000.00
合计	70,829,796.69	339,911,745.06	342,151,756.62	68,589,785.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509,146.69	292,967,400.53	295,464,575.81	68,011,971.41
二、职工福利费		3,986,683.23	3,986,683.23	
三、社会保险费	128,525.00	10,065,465.47	10,068,463.47	125,527.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875.00	9,737,330.53	9,741,130.53	122,075.00
工伤保险费	2,650.00	276,272.19	275,470.19	3,452.00
生育保险费		51,862.75	51,862.75	
四、住房公积金		10,391,833.30	10,391,833.3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4,215.90	514,215.90	
合计	70,637,671.69	317,925,598.43	320,425,771.71	68,137,498.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5,500.00	18,918,568.69	18,819,561.89	284,506.80
2、失业保险费	6,625.00	762,756.38	762,956.38	6,425.00
3、其他		5,354.92		5,354.92
合计	192,125.00	19,686,679.99	19,582,518.27	296,286.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应交税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40,285.12	5,533,403.54
企业所得税	15,202.25	116,563.12
个人所得税	941,559.91	1,111,028.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395.87	381,149.74
教育费附加	84,717.48	272,811.28
印花税	80,879.11	71,432.40
文化事业建设费		75.00
合计	2,781,039.74	7,486,463.54

(四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48,537.30	3,803,496.33
合计	4,648,537.30	3,803,496.3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3,451,255.68	3,229,104.85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58,267.90	503,504.59
代收代付款项	21,013.72	52,886.89
往来款	18,000.00	18,000.00

运营保证金	900,000.00	
合计	4,648,537.30	3,803,496.3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27,989.96	3,903,245.76
合计	4,427,989.96	3,903,245.76

(四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六)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4,166,855.81	1,515,227.93
2-3 年	1,342,698.50	1,059,806.17
3-4 年		41,288.03
合计	5,509,554.31	2,616,322.13

(四十八)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五十)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资产弃置义务		87,563.32	87,563.32	使用权资产弃置义务
合计		87,563.32	87,563.32	/

(五十一)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988.73	800,000.00	806,261.12	6,727.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2,988.73	800,000.00	806,261.12	6,727.61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6,616,489.00			46,099,890.00		46,099,890.00	162,716,379.00

其他说明：

注：2024 年 6 月 21 日，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16,616,489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366,766 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 115,249,723 股为基数，按每股转增 0.4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46,099,89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62,716,379.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46,099,89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2,716,379.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296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十五) 资本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8,718,958.93		46,099,890.00	462,619,068.93
合计	508,718,958.93		46,099,890.00	462,619,068.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节附注五、（五十三）。

(五十六) 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50,152,607.27		50,152,607.27
合计		50,152,607.27		50,152,607.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4.58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金额的下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75,36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62,716,379 股的比例为 1.5213%，回购的最高价格为 22.58 元/股、最低价格为 14.60 元/股，回购均价为 20.26 元/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147,584.6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五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76.25				19,576.25		19,576.2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76.25			19,576.25		19,576.2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576.25			19,576.25		19,576.25

(五十八) 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五十九) 盈余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916,529.96	52,761.60		29,969,291.56
合计	29,916,529.96	52,761.60		29,969,291.56

(六十) 未分配利润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963,794.88	364,924,814.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8,711.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9,963,794.88	364,846,102.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87,624.67	59,563,001.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761.60	1,950,685.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29,966.76	12,494,623.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468,691.19	409,963,794.88

注：2024 年 6 月 21 日，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 116,616,4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 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3,993,978.6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16,616,489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366,766 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 115,249,723 股为基数，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829,966.76 元，转增 46,099,89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2,716,379 股。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634,552,595.35	398,362,022.18
其他业务	656,854.23	448,205.41	1,953,339.00	957,350.88
合计	533,059,763.05	315,170,718.32	636,505,934.35	399,319,373.06

2、 主营业务（分业务类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传统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299,488,724.34	146,129,715.57	346,319,457.41	175,140,320.43
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107,010,502.16	97,891,028.22	153,975,187.98	137,342,553.42
智慧运维产品及实施运营服务	97,682,862.14	47,693,809.28	80,767,001.04	37,856,717.25
传统软件产品及开发	28,028,412.97	22,459,280.20	53,490,948.92	48,022,431.08
短剧及智能内容的制作和营销	192,407.21	548,679.64		
合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634,552,595.35	398,362,022.18

3、 主营业务（分客户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	358,702,708.30	200,967,928.70	445,444,749.84	268,419,185.77
金融	67,774,573.14	49,024,993.52	69,533,821.75	49,215,159.23
交通、能源及建筑	48,911,796.42	31,952,258.37	67,206,917.86	48,702,381.34
政府	9,768,067.38	6,928,541.76	9,142,484.37	6,527,314.31
其他	47,245,763.58	25,848,790.56	43,224,621.53	25,497,981.53
合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634,552,595.35	398,362,022.18

4、 主营业务（分区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地区	206,655,123.50	113,753,455.03	247,809,492.17	143,586,196.62
华东地区	190,532,412.57	115,662,711.53	221,914,449.45	140,672,992.36
中北地区	133,686,302.61	84,014,381.18	164,828,653.73	114,102,833.20
港澳台地区	1,529,070.14	1,291,965.17		
合计	532,402,908.82	314,722,512.91	634,552,595.35	398,362,022.18

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二)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2,518.86	1,900,506.41
教育费附加	1,137,992.16	1,358,192.33
印花税	264,460.44	327,719.33
车船使用税	3,960.00	3,240.00
文化事业建设费	899.34	1,950.00
合计	2,999,830.80	3,591,608.07

(六十三)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644,707.49	21,054,040.49
业务招待费	5,988,735.28	6,577,924.43
差旅费	519,658.17	476,043.67
交通费	235,980.53	268,904.90
办公费	194,598.91	181,746.53
广告宣传费	11,265.65	
其他	90,348.78	129,508.56
合计	28,685,294.81	28,688,168.58

(六十四)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911,768.77	26,436,831.46
折旧费	7,291,804.82	7,711,427.80
差旅费	5,304,974.93	5,183,439.91
中介机构费用	2,319,864.85	4,401,412.05
业务招待费	3,301,993.95	3,273,524.73
残疾人保障金	1,796,463.92	1,643,131.74
公用事业费	1,179,985.26	1,046,314.89
交通费	862,040.93	893,286.58
服务费	1,076,994.61	882,504.24
物业费	868,344.81	837,221.01
租赁费	565,302.49	676,013.47
笔记本款	531,008.41	640,099.75
办公费	1,055,296.19	591,116.56
车辆使用费	300,980.61	333,408.71
无形资产摊销	227,514.16	226,575.21
知识产权事务费	186,868.21	160,998.79
会议费	8,490.57	131,132.09
快递费	114,740.55	122,181.52
广宣费	12,142.29	84,23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831.80	63,679.25

装修费	98,683.02	48,80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81,475.58	25,566.64
诉讼费	5,500.00	
其他	20,726.22	23,993.27
合计	57,309,796.95	55,436,899.40

(六十五)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414,981.89	105,493,121.94
产品设计测试费	13,397,013.11	3,418,823.44
折旧费	837,299.10	1,015,177.90
合计	120,649,294.10	109,927,123.28

(六十六)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50,665.47	385,455.8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62,043.06	285,615.50
利息收入	-8,648,853.25	-12,965,254.15
汇兑损益	7,017.08	-2,363.73
其他	109,383.92	190,316.10
合计	-7,981,786.78	-12,391,845.96

(六十七)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975,460.86	7,594,001.46
进项税加计抵减	168,110.92	1,229,425.1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29,256.93	293,739.09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及附加	9,998.69	17,754.46
合计	8,482,827.40	9,134,920.19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21,598.09	2,170,507.79
合计	2,721,598.09	2,170,507.79

(六十九)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42,510.74	975,742.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2,323.72	242,451.23
合计	1,720,187.02	1,218,194.19

(七十二)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37,749.70	658,082.40
合计	2,037,749.70	658,082.40

(七十三)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03,041.58	236,175.28
合计	203,041.58	236,175.2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03,041.58

(七十四)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9.00	182.59	79.00
合计	79.00	182.59	7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10,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930.87	11,208.63	11,930.87
罚款、滞纳金支出	196,757.60	1.10	196,757.60
其他	65,043.05	0.05	65,043.05
合计	373,731.52	121,209.78	373,731.52

(七十六)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24,806.57	2,264,539.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7,364.11	-442,699.89
合计	2,297,442.46	1,821,839.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502,492.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25,373.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781.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98,305.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6.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5,518.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273,949.51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6,679,409.18
租赁产生的所得税差异	-37,999.99
所得税费用	2,297,442.46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五十七）。

(七十八) 每股收益**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1,387,624.67	59,563,001.6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1,776,504.33	162,716,379.00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3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3	0.3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21,387,624.67	59,563,001.6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61,776,504.33	162,716,379.00
稀释每股收益	0.13	0.3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13	0.3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注：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七十九)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7,677,562.80	7,310,438.98
存款利息收入	8,618,208.15	12,855,341.41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4,093,399.25	1,217,084.82
其他营业外收入	86.18	206.17
合计	20,389,256.38	21,383,071.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39,824,884.82	35,973,753.54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3,000,653.46	1,342,949.60
营业外支出	361,800.65	110,001.10
合计	43,187,338.93	37,426,704.24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银行理财产品收回的本金	471,000,000.00	330,000,000.00
处置券商理财产品收回的本金	17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641,000,000.00	380,000,000.00

(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本金	471,000,000.00	330,000,000.00
购买券商理财产品支付的本金	17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641,000,000.00	3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股股份支付的现金	50,152,607.27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6,198,596.52	6,826,331.10
合计	56,351,203.79	6,826,331.10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5,011,229.18	10,000,000.00	288,569.42	15,299,798.60		10,000,000.00
应付股利			13,829,966.76	13,829,966.76		
租赁负债	2,616,322.13		8,455,318.78	1,301,889.80	4,260,196.80	5,509,554.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3,245.76		4,427,989.96	3,835,804.70	67,441.06	4,427,989.96
合计	21,530,797.07	10,000,000.00	27,001,844.92	34,267,459.86	4,327,637.86	19,937,544.27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八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05,050.22	59,657,067.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7,749.70	658,082.40
信用减值损失	1,720,187.02	1,218,194.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00,343.57	2,970,641.38
使用权资产摊销	5,965,468.83	5,813,936.58
无形资产摊销	227,514.16	226,575.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831.80	63,67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041.58	-236,175.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30.87	11,208.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7,247.45	383,092.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1,598.09	-2,170,50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2,179.32	227,566.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84.79	-670,266.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4,002.70	22,179,635.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024,533.72	-29,361,089.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076,258.65	-8,819,452.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4,475.23	52,152,187.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9,802,733.02	939,820,736.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9,820,736.47	901,618,208.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018,003.45	38,202,527.5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9,802,733.02	939,820,736.47
其中：库存现金	5,981.77	20,99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9,781,179.47	939,786,758.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571.78	12,983.9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802,733.02	939,820,736.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1,784.04		因质押担保对使用有限制
ETC 押金	25,000.00		因圈存对使用有限制
履约保证金		107,250.00	因质押担保对使用有限制
合计	866,784.04	107,25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一)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2,675,934.31
其中：美元	328,413.57	7.1884	2,360,768.11
港币	340,337.57	0.92604	315,166.20
应收账款	-	-	944,560.80
其中：港币	1,020,000.00	0.92604	944,560.80
其他应收款	-	-	80,083.94
其中：港币	86,480.00	0.92604	80,083.94
其他应付款	-	-	63,568.40
其中：港币	68,645.42	0.92604	63,568.4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称	境外主要 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 选择依据	备注
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环境	

(八十三)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62,043.06	285,615.5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65,302.49	676,013.4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763,899.01	7,502,344.5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310,285.16
1 至 2 年	1,310,285.16
2 至 3 年	1,310,285.16
3 年以上	
合计	3,930,855.48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565,302.49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四)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414,981.89	105,493,121.94
产品设计测试费	13,397,013.11	3,418,823.44
折旧费	837,299.10	1,015,177.90
合计	120,649,294.10	109,927,123.2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649,294.10	109,927,123.28
资本化研发支出		

(二)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公司新设成立全资孙公司新炬网络香港有限公司（SNCHK Co., Limited）。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炬技术”)	8,0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5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5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1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00	19.50	新设
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30	上海	上海	企业管理咨询		65.00	新设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0	广州	广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新 炬 网 络 香 港 有 限 公 司 (SNCHK Co., Limited)	1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详见本节附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四）。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847,104.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注：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对北京蒙悦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的收购。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政府补助

(一)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06,261.12	15,315.42
与收益相关	7,169,199.74	7,578,686.04
合计	7,975,460.86	7,594,001.46

其他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	4,000,000.00	8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单位项目	80,000.00		8,304.15	其他收益
青浦区软件信息服务业扶持项目	20,000.00	6,261.12	7,011.27	其他收益
合计	4,100,000.00	806,261.12	15,315.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5,330,000.00	5,53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贴	226,480.61	62,616.71
疫情减免		19,500.00
青浦区专利资助		8,500.00
青浦区企业技术中心扶持资金		50,000.00
青浦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30,000.00	30,000.00
社保补贴	69,655.00	12,715.00
2023 年度青发集团科技创新奖	80,000.00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扶持资金	600,000.00	
青浦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2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633,064.13	593,354.33
青浦区软件信息服务业扶持资金		380,000.00
青浦区创新创业团队奖		892,000.00
合计	7,169,199.74	7,578,686.04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988.73	800,000.00		806,261.12		6,727.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988.73	800,000.00		806,261.12		6,727.61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规划并建立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审查监督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并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及相应的信用期。在监控客户

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风险控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对该风险因素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5.22%。其中，流动资产总额为 11.78 亿元，流动负债为 1.78 亿元，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为公司持有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能支付公司流动负债中的应付票据等支出。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公司目前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报告期期末的银行借款利率，均为在市场报价利率的基础上下浮一定的基点。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360,768.11	315,166.20	2,675,934.31	141,908.13		141,908.13
应收账款		944,560.80	944,560.80			
其他应收款		80,083.94	80,083.94			
其他应付款		63,568.40	63,568.4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币资产总额 370.06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 0.31%；外币负债总额 6.36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 0.03%。

(二)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投资人	关联关系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孙星炎、孙正暘及孙正晗	控股股东	41.03%	50.2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星炎、孙正暘及孙正晗。

其他说明：
孙星炎与孙正暘系父子关系，孙星炎与孙正晗系父女关系。
孙正暘系公司股东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三家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根据各合伙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享有上述合伙企业对公司的表决权，故最终控制方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50.25%。
注：本期期末公司回购的公司股份 2,475,366 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三）”。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伯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孙星炎参股企业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	--------	-------	--------------	---------------	-------

上海伯衡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320,935.00			65,509.00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 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 量的可变租赁付款 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 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 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 额	上期发生 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孙星炎	房屋建筑物					1,310,285.16	1,310,285.16	18,359.30	66,254.4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87,501.43	7,000,471.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孙星炎		1,291,925.8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一)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03,615.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 162,716,379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2,475,366 股后的应参与分配股份 160,241,013 股为基数，向应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15 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403,615.20 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参与分配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新炬网络以向募投项目“AIOS：企业级 AI 能力平台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炬技术增资的方式实施该募投项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新炬技术增资 11,770.00 万元，其中 4,000.00 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剩余 7,7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031 号《验资报告》。新炬技术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000.00 万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张存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支持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锦江汽车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上诉状》，要求撤销原审法院的全部判决。于 2024 年 5 月 6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沪 01 民终 1449 号，撤销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2023）沪 0104 民初 5181 号民事判决，驳回被上诉人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审全部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已将与上述案件相关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4,421,418.90	19,996,919.64
1 年以内小计	44,421,418.90	19,996,919.64
1 至 2 年	898,350.00	877,469.24
2 至 3 年	261,000.00	
5 年以上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45,880,768.90	21,174,388.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5,880,768.90	100.00	2,805,140.95	6.11	43,075,627.95	21,174,388.88	100.00	1,475,339.83	6.97	19,699,049.05
其中：										
账龄组合	45,880,768.90	100.00	2,805,140.95	6.11	43,075,627.95	21,174,388.88	100.00	1,475,339.83	6.97	19,699,049.05
合计	45,880,768.90	/	2,805,140.95	/	43,075,627.95	21,174,388.88	/	1,475,339.83	/	19,699,049.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421,418.90	2,221,070.95	5.00
1 至 2 年	898,350.00	179,670.00	20.00
2 至 3 年	261,000.00	104,400.00	40.00
5 年以上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合计	45,880,768.90	2,805,140.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5,339.83	1,329,801.12				2,805,140.95
合计	1,475,339.83	1,329,801.12				2,805,140.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注 1）	43,251,998.46	17,819,254.76	61,071,253.22	85.76	3,328,880.15
北京奥星贝斯科技有限公司	1,331,637.04	3,299,380.65	4,631,017.69	6.50	243,303.16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注 2）	797,000.00	3,204,100.00	4,001,100.00	5.62	291,405.00
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01,354.13	301,354.13	0.42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42	300,000.00
上海云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42	15,000.00
合计	45,680,635.50	24,924,089.54	70,604,725.04	99.14	4,178,588.31

其他说明：

注 1：其中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2,278,205.10	1,093,817.61	23,372,022.71	32.82	1,309,166.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3,948,823.65	6,791,194.05	10,740,017.70	15.08	537,000.88
中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04,524.80	6,394,693.80	8,699,218.60	12.22	434,960.9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7,457,498.40		7,457,498.40	10.47	372,874.9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3,377,270.28		3,377,270.28	4.74	168,863.51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3,263,207.81	3,263,207.81	4.58	163,160.3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1,474,891.17	276,341.49	1,751,232.66	2.46	222,314.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236,272.39		1,236,272.39	1.74	61,813.62
中移支付有限公司	817,599.11		817,599.11	1.15	40,879.9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356,913.56		356,913.56	0.50	17,845.68
合计	43,251,998.46	17,819,254.76	61,071,253.22	85.76	3,328,880.15

注 2：其中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797,000.00	1,795,000.00	2,592,000.00	3.64	220,950.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409,100.00	1,409,100.00	1.98	70,455.00
合计	797,000.00	3,204,100.00	4,001,100.00	5.62	291,40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80,257.06	905,861.88
合计	5,880,257.06	905,861.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63,073.53	729,139.54
1 年以内小计	763,073.53	729,139.54
1 至 2 年	191,544.17	
2 至 3 年		207,412.20
3 至 4 年		221,830.00
4 至 5 年	10,000.00	
5 年以上	20,710.00	300,710.00
合计	985,327.70	1,459,091.7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73,229.86		280,000.00	553,229.8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8,159.22			-168,159.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80,000.00	-280,000.0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5,070.64			105,070.64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179,091.74		280,000.00	1,459,091.7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763,073.53			763,073.53

本期终止确认	-956,837.57		-280,000.00	-1,236,837.57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985,327.70			985,327.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三、（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19.19	28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5,327.70	100.00	105,070.64	10.66	880,257.06	1,179,091.74	80.81	273,229.86	23.17	905,861.88
其中：										
账龄组合	983,290.41	99.79	105,070.64	10.69	878,219.77	1,179,091.74	80.81	273,229.86	23.17	905,861.88
合并关联方款项	2,037.29	0.21			2,037.29					
合计	985,327.70	100.00	105,070.64		880,257.06	1,459,091.74	100.00	553,229.86		905,861.88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61,036.24	38,051.81	5.00
1 至 2 年	191,544.17	38,308.83	20.00
4 至 5 年	10,000.00	8,000.00	80.00
5 年以上	20,710.00	20,710.00	100.00
合计	983,290.41	105,070.6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2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229.86	-168,159.22				105,070.64
合计	553,229.86	-168,159.22		280,000.00		105,070.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8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459,666.64	615,115.37
押金	283,623.77	508,976.37
投标、履约、运营保证金	240,000.00	55,000.00
合并关联方款项	2,037.29	
保证金		280,000.00
合计	985,327.70	1,459,091.7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寰图（上海）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165,597.12	16.81	押金	1-2 年	33,119.42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9.13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4,500.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	8.12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4,000.00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第一分公司	50,000.00	5.07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2,500.00
上海绿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广州 分公司	31,845.60	3.23	押金	1 年以内	1,592.28
合计	417,442.72	42.36	/	/	45,711.7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4,249,689.29		184,249,689.29	124,249,689.29		124,249,689.29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9,847,104.00		9,847,104.00			
合计	194,096,793.29		194,096,793.29	124,249,689.29		124,249,689.2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1,229,859.06						101,229,859.06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5,561,949.98						5,561,949.98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757,880.25		60,000,000.00				64,757,880.25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广州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24,249,689.29		60,000,000.00				184,249,689.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蒙悦科技有限公司		9,847,104.00								9,847,104.00	
小计		9,847,104.00								9,847,104.00	
合计		9,847,104.00								9,847,104.0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237,704.84	132,631,450.46	264,540,444.84	202,034,448.65
其他业务	1,063,173.21		1,044,870.46	
合计	170,300,878.05	132,631,450.46	265,585,315.30	202,034,448.6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30,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0,524.00	2,170,507.79
委托贷款的利息收入	883.12	
合计	46,931,407.12	32,170,507.79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041.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2,396.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21,598.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96.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296.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4.29	
合计	4,755,999.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5,33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的扶持资金
自行开发生产软件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633,064.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返还
增值税加计扣除	168,110.9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享受的税收优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4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0.10	0.10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正暘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